

普通股股票代碼：8068

查詢本公司年報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3 1 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黃立維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2218-6500 分機：848

電子郵件信箱：Jerry_Huang@chander.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暫缺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電話：(02) 2218-6500

分公司：無

工廠：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210號B1、B2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王攀發、鄭得蓁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chander.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 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辦理情形.....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7
四、環保支出情形.....	57
五、勞資關係.....	57
六、資通安全管理.....	58
七、重要契約.....	59
陸、財務概況.....	6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7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0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9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98
一、財務狀況.....	198
二、財務績效.....	199
三、現金流量.....	20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01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01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3
捌、特別記載事項.....	20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111 年度營運計畫實施成果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1,017,451 仟元，相較 11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363,350 仟元，增加 654,101 仟元，增加 180.82%，本期歸屬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淨損為 20,851 仟元。111 年度合併營收增加以及稅後淨損減少主要係因 111 年度起併入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其貢獻之營收及獲利所致。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	項 目	111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017,451
	營業毛利	54,948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損)	(20,851)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0.6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8
	營業利益實收資本額比率(%)	-3.90
	稅前純益實收資本額比率(%)	-0.01
	純益率(%)	-0.77
	每股盈餘(元)	-0.29

二、112 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本公司於 111 年度目前除原有 Microsoft Embedded OS 及酒類產品代理之外，並再積極尋找利基大與毛利率較高之產品。並於 110 年度至 111 年度取得同業通路商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共 89.75%，取得控制權將其併入子公司，對 111 年度之營收獲利已有顯著之助益。

本公司已取得轉投資公司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生產之氮化矽陶瓷基板於中國大陸地區獨家代理權，將於 112 年度持續貢獻營收獲利，本公司亦將持續洽談其他電子零組件之代理業務。

敬祝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涂俊榮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五日

二、公司沿革：

1997	五月	成立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由王雪紅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設立資本額為五百萬元，公司設立於新店市中正路535號2樓 同時代理Winbond華邦電子之產品銷售權	
	九月	由陳永源總經理接手全達國際之管運	
1998	三月	取得Cypress柏士半導體產品代理權	
1999	七月	現金增資為八千五百萬元	
	九月	取得威盛電子VIA C3 中央處理器亞太區總代理 取得全球第三大系統整合商美國Bsquare之台灣區代理權	
		十二月	榮獲Winbond華邦電子頒發新產品暨新客戶開發獎
2000	六月	業績規模擴大，搬遷至新店市寶強路6-3號8樓	
	十一月	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為一億九千九百萬元	
2001	一月	為服務大中國區客戶，成立香港全達子公司	
	三月	取得Microsoft Embedded Licence 微軟嵌入式軟體授權之代理商	
	四月	合併惟網科技3Ctrading.com為第三事業部	
	六月	申請為公開發行公司	
2002	三月	取得Amlogic之代理權	
	六月	取得Kingston之代理權 獲得微軟頒發嵌入式軟體年度最高業績達成率之獎項 本公司正式導入ERP系統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九月	擴大與威盛電子配合，取得VIA USB2.0控制晶片及 VIA VPSD主機板之代理經銷權 取得VIA1394控制晶片產品之經銷權
			十二月
	2003	一月	獲頒微軟嵌入式系統Windows Embedded年度黃金級合作夥伴獎 (2002 Golden Partner) 28日登錄興櫃市場交易
			六月
十一月		獲選為2003年十大傑出電子零件代理商	
十二月		16日通過上櫃審議	
2004		三月	25日掛牌上櫃交易 取得矽成積體電路 (ISSI) 之代理權
	五月		18日董事會通過合併弘電科技開發
	六月	轉投資香港金徽電子，取得德州儀器 (TI) 大陸區代理權，並合併金徽大陸10處業務據點，同時取得Onsemi大陸VAR	
	九月	合併弘電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後之資本額為二億四千一百六十萬元	
	十月	董事會決議於開曼群島成立子公司Chander Investment Corp.，以提昇本公司長期投資之投資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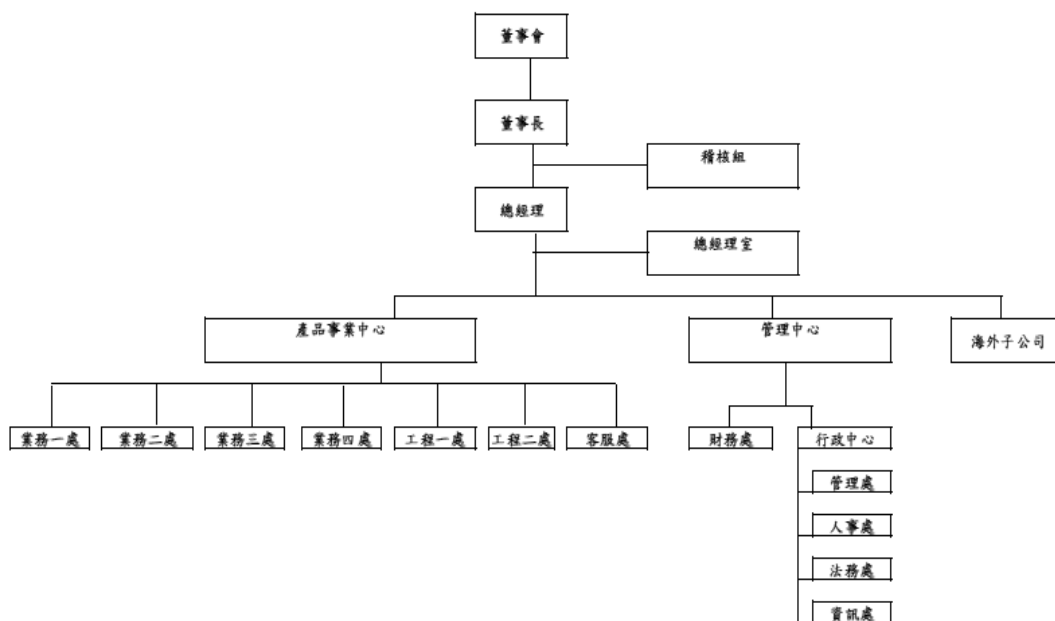
2004	十一月	獲選為2004年十大傑出電子零件代理商
	十二月	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投資架構調整，將原投資金徽電子有限公司之股權全數移轉予Chander Investment Corp.
2005	三月	獲得矽成積體電路(ISSI)頒發最佳Card R/W代理商獎
	四月	取得SPA合作協議
	五月	取得Sipex代理權
	六月	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為三億三百六十萬元
		取得晨星半導體(M-star)代理權
	十月	取得日商萩原科技(Hagiwara Sys-Com)代理權
	十二月	子公司Chander Investment Corp.處分金徽電子有限公司股權
	十二月	清算子公司Chander Investment Corp.
2006	六月	取得廣鵬科技代理權
	七月	引用國際級ERP系統--SAP 正式上線
	八月	取得HiMARK代理權
		獲頒微軟嵌入式系統Windows Embedded年度最佳成長獎
	十二月	董事會決議經由香港全達子公司轉投資在深圳設立子公司，以提昇本公司開拓大陸市場
2007	四月	取得SpectralLinear代理權
	四月	取得Conexant代理權
	六月	全達陳永源總經理晉升副董事長，繼任者為蘇文旭總經理
	七月	獲頒微軟嵌入式系統Key Project Winner獎
2008	四月	取得AATI(Advanced Analogic Technologies Inc.)代理權
	四月	經由香港全達子公司轉投資設立全達威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加速本公司開拓大陸市場
2009	一月	全達陳永源副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一職
	十月	停止Cypress柏士半導體產品代理權
2010	十一月	取得海華科技系列無線應用產品代理權
2011	二月	公司所在地搬遷至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25號6樓
	十月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2012	三月	取得IML(HK)LTD.顯示器積體電路及電源IC 解決方案
2014	三月	公司所在地搬遷至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2015	六月	改選董監事，陳文琦董事當選為全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委任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三名
2015	七月	擴大業務範圍投資新台幣1.25億元，與藍新科技(股)公司合資成立第三方支付(股)公司從事電子支付相關業務

2015	九月	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章程修正案，將額定資本擴增至新台幣十億元
2016	三月	第三方支付(股)公司其專營電子支付機構業務經金管會核准許可。
2016	九月	發行私募普通股 36,295,992 股，資本額增為六億六千九百五十六萬元。
2016	九月	投資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47,996 股取得 58.88% 股權。
2017	三月	投資藍新金流股份有限公司 236,000 股取得 23.60% 股權。
2017	十二月	股份交換發行新股 1,704,000 股，資本額增為六億八千六百五十九萬元。
2017	十二月	投資來吧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股取得 51% 股權。
2018	四月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藍新金流股份有限公司、智付寶股份有限公司、智通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至 20.6%，喪失對藍新科技及其子公司之控制權。
2018	八月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與智付寶股份有限公司合併，並變更公司名稱為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 11.57%。
2018	十二月	藍新科技股份公司發行新股向本公司取得簡單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本公司對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上升至 32.63%。
2019	九月	處分來吧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股，持股比例下降至 17%。
2019	十二月	全數處分剩餘之來吧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
2020	十二月	設立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2021	三月 七月 十二月	終止聯發科代理產品線 投資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設立全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 股權
2022	四月	取得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達 62.52%
2022	十月	完成換股交易，取得三全科技有限公司股權達 89.7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業務
總經理室	後勤行政工作支援。
稽核組	負責內部制度之稽核、缺失及合理性評估。
產品事業中心-業務一處	負責電子零組件市場之開發與經營。
產品事業中心-業務二處	負責軟體 OS 市場之開發與經營。
產品事業中心-業務三處	負責酒品代理銷售業務。
產品事業中心-業務四處	負責教育及醫療等相關服務之開發與經營。
產品事業中心-工程一、二處	解決客戶對代理產品線的技術應用問題、整合代理產品線及設計終端應用參考設計方案、支援業務推廣、技術諮詢。
產品事業中心-客服處	客戶售後服務、不良品分析。
管理中心 財務處	負責資金調度、出納現金收支及長短期有價證券等投資之評估及管理帳務處理、損益計算、稅務規劃、營業成本計算及經營管理資料分析等事宜。
管理處	商品、製品、零件、物料之進出貨、驗貨及商品儲存、運送、調度作業管理、固定資產、生財器具等財產管理與購置及其他總務事宜。
人事處	人力資源規劃、招募甄選、績效管理、教育訓練與發展、福利相關事宜推動。
法務處	負責公司法務作業
資訊處	負責公司之電腦化作業、網路連線、進銷存系統、電子郵件及網際網路之規劃、建置、維護等作業。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2年4月20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日期	任期 日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賽席爾	New Profit Holding Ltd.	-	109.09.22	3	107.06.29	2,249,346	3.28	1,274,346	1.58	-	-	-	-	-	-	-	-	-	註1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涂俊榮	男 41~50歲	109.10.16	3	109.10.16	-	-	-	-	5,652	0.01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創新零售(股) 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總經理 藍新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全德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	109.09.22	3	104.06.02	984,000	1.43	1,075,721	1.33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張育達	男 51~60歲	109.09.22	3	109.09.22	-	-	-	-	-	-	-	-	威達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理 藍新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	-	-	-	-
董事	BVI	JF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	-	109.09.22	3	107.06.29	3,780,508	5.51	4,130,508	5.11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皇甫青	男 41~50歲	109.09.22	3	109.03.18	-	-	20,000	0.02	-	-	-	-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 學跨領域科技管理 研習班	本公司法務處協理	-	-	-	-
董事	賽席爾	New Profit Holding Ltd.	-	109.09.22	3	107.06.29	2,249,346	3.28	1,274,346	1.58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莊仁川	男 41~50歲	109.10.16	3	109.10.16	-	-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藍新科技(股)公司 財務長 創新零售(股)公 司副總經理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 公司財務長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稻松	男 61~70歲	109.09.22	3	91.12.20	-	-	-	-	-	-	-	台北商專企管科 得魚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得魚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迎南合一投資(股) 公司董事長 建達國際(股)公司 獨立董事 立衛科技(股)公司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日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承運	男 61~70歲	109.09.22	3	109.09.22	-	-	-	-	-	-	-	-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會計統計科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經理	無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智為	男 41~50歲	109.09.22	3	109.09.22	2,000	0.00	2,000	0.00	-	-	-	-	美國馬里蘭大學 電機工程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博士 穩探科技有限公司 總經理	穩探科技有限公司 總經理	-	-	-	-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決策執行力進而提高經營效率，為公司帶來最佳之營運成果。此外，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會將公司營運近況與各董事進行說明，讓各董事能充分知曉公司之營運現況。另外，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已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未來亦擬規劃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4月2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全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 19.9%
	財團法人兩岸和平台灣信望愛文教基金會 19.9%
	公益信託恩典社會福利基金 19.9%
	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慈善基金會 19.9%
JF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New Profit Holding Ltd.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4月20日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或捐助人名稱及持股比率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	王雪紅 100%
財團法人兩岸和平台灣信望愛文教基金會	王雪紅 100%
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慈善基金會	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NGEL FUND(ASIA) INVESTMENTS LIMITED 10.11%、 駿躍豐匯投資有限公司 8.05% 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 7.01%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 董事資料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家數
New Profit Holding Ltd. 代表人涂俊榮	淡江大學會計系 創新零售(股)公司董事長 藍新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淡江大學會計系 創新零售(股)公司董事長 藍新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
全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育達	台灣大學財金所 威連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台灣大學財金所 威連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
JF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 代表人皇甫青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 璞石資本集團法務總監 律師資格，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 璞石資本集團法務總監 律師資格，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
New Profit Holding Ltd. 代表人莊仁川	淡江大學會計系 藍新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創新零售(股)公司副總經理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淡江大學會計系 藍新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創新零售(股)公司副總經理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
陳稻松	台北商專企管科 得魚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迎南合一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建達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立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會計師資格，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台北商專企管科 得魚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迎南合一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建達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立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會計師資格，及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	3
蔡承運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會計統計科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經理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會計統計科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經理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數
張智為		美國馬里蘭大學電腦工程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學士 穩探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創新零售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穩探科技有限公司 總經理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符合獨立性	0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5 款至第 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① 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A. 本公司章程規定設董事 7 人，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及「董事選舉辦法」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並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及獨立性；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應具備不同專業知識與技能(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產科技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或性別、年齡等。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決策判斷能力。
- (b) 經營策略管理及領導能力。
- (c) 危機分析、決斷及處理能力。
- (d) 產業發展及科技應用洞察力。
- (e) 國際市場脈動前瞻性。
- (f) 會計資訊及財務分析能。

B. 董事會 7 位成員當中，1 位電子產業代表，3 位獨立董事中，1 位會計師，1 位在金融業具有多年經驗，各董事在財務

會計分析、經營管理、風險管控及產業經驗方面等對公司的經營決策及中長期策略規劃有相當助益。

C.董事會 7 位成員中，具員工身份 29%，獨立董事 43%，女性董事 0%；董事年齡(71-80 歲：0 位；61-70 歲：2 位；51-60 歲：1 位；41-50 歲：4 位)；獨立董事年資(3 年以下：2 位；3-9 年：1 位)。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電子	財務與金融	服務與行銷	法務	會計	風險管理
New Profit Holding Ltd. 代表人涂俊榮	中華民國	男	√	41-50 歲	50-60 歲	60-71 歲	3 年以下			√		√	○
全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育達	中華民國	男			√			√					○
JF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 代表人皇甫青	中華民國	男	√	√					√	√			○
New Profit Holding Ltd. 代表人莊仁川	中華民國	男		√					√			√	○
陳稻松	中華民國	男				√					√		○
蔡承運	中華民國	男				√	√		√				○
張智為	中華民國	男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②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 7 位成員中，獨立董事 3 位占比 43%，一般董事 4 位占比 57%，董事(含獨立董事)之獨立性皆符合法令規

定，且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情形。董事會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以達監督目的；另公司有 1 位獨立董事具會計師背景，輔助公司治理運作。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 年 4 月 20 日(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數	持有股份比率	利用其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持有股份比率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職之職	任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註)	中華民國	涂俊榮	男	109.10	0	0	5,652	0.01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創新零售(股)公司 董事長 政治大學 EMBA 經營管理碩士 美國國家半導體 亞洲區 視頻產品處 處長 宇詮科技 執行副總 文聯科技 副總經理 芯瑞科技 副總經理 崇友電機 中國區總經理 中興大學 學士 日盛期貨(股)副理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事務所 副理 中國文化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大聯大商貿 協理	藍新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鴻禧	男	110.02	117,000	0.14%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黃立維	男	106.03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許源林	男	110.03	50,000	0.06%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董事	New Profit Holding	-	-	-	-	-	-	-	-	-	-	-
董事長	代表人涂俊榮	-	-	-	-	45	45	45	45	-	-	(26.63)
法人董事	全德投資(股)公司	-	-	-	-	-	-	-	-	-	-	-
	代表人張育達	-	-	-	-	45	45	45	45	-	-	(0.22)
法人董事	JF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	-	-	-	-	-	-	-	-	-	-	-
	代表人皇甫青	-	-	-	-	45	45	45	45	1,853	1,853	(0.22)
法人董事	代表人莊仁川	-	-	-	-	45	45	45	45	-	-	(0.22)
獨立董事	陳稻松	240	-	-	-	45	45	45	45	-	-	(1.37)
獨立董事	蔡承運	240	-	-	-	45	45	45	45	-	-	(1.37)
獨立董事	張智為	240	-	-	-	35	35	35	35	-	-	(1.32)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考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準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低於 1,000,000 元	涂俊榮、莊仁川、張育達、皇甫青、陳稻松、蔡承運、張智為	涂俊榮、莊仁川、張育達、皇甫青、陳稻松、蔡承運、張智為	莊仁川、張育達、陳稻松、蔡承運、張智為	莊仁川、張育達、陳稻松、蔡承運、張智為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皇甫青	皇甫青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涂俊榮	涂俊榮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註)：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涂俊榮	3,808	3,808	-	-	1,700	1,700	-	-	-	-	(26.42)	(26.42)	無
副總經理	蔡鴻禧	1,914	1,914	-	-	156	156	-	-	-	-	(9.93)	(9.93)	無
副總經理	黃立維	1,080	1,080	-	-	240	240	-	-	-	-	(6.33)	(6.33)	無

註：不論職稱，凡職務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黃立維	黃立維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蔡鴻禧	蔡鴻禧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涂俊榮	涂俊榮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人	3 人

4.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0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涂俊榮	3,808	3,808	-	-	1,700	1,700	-	-	-	-	(26.42)	(26.42)	無
副總經理	蔡鴻禧	1,914	1,914	-	-	156	156	-	-	-	-	(9.93)	(9.93)	無
副總經理	黃立維	1,080	1,080	-	-	240	240	-	-	-	-	(6.33)	(6.33)	無
協理	許源林	1,390	1,390	-	-	107	107	-	-	-	-	(7.18)	(7.18)	無

5.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最近年度盈餘無配發經理人員工紅利。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

身分	佔稅後純益比例(%)			
	110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	(25.10)	(25.10)	(56.49)	(56.49)
監察人酬金(註)				
總經理、副總經理 酬金				

註：本公司 109 年 9 月 22 日全面改選董事，含三位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2)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金之政策

①董事會及監察人

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董事長薪資、董監事車馬費、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董事長薪資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另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則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給付，跟經營績效的關係具關聯性。依章程第二十條：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考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②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係依據所擔任職務及職責內容，依照本公司職等給付核定之原則給付。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勞，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董事會決議給付，與公司的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存有正相關，給付之酬勞尚在合理範圍內對未來風險不高。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1	備註
董事長	New Profit Holding Ltd. 代表人：涂俊榮	9	0	100	
董事	全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育達	9	0	100	
董事	New Profit Holding Ltd. 代表人：莊仁川	9	0	100	
董事	JF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 代表人：皇甫青	9	0	100	
獨立董事	陳稻松	9	0	100	
獨立董事	蔡承運	9	0	100	
獨立董事	張智為	7	2	7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詳第31頁。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提案內容	董事姓名	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
1111 年 第 2 次 (111/01/25)	擬透過轉投資公司間接投資案。	陳稻松 獨立董事	保留意見：本案投資標的公司近 3 年皆虧損約新台幣 3 億元，營運狀況不好；且投資標的公司目前可運用資金僅約接近新台幣 3 億元，可能有營運資金不足的問題；前景目前還不明，本投資案的風險相對是較高的。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通過。
111 年 第 4 次 (111/04/22)	擬投資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陳稻松 獨立董事	保留意見：因本次投資之持股比例將由原持有 30%提高至 62.52%，提升幅度相當高，建議應先仔細瞭解三全公司之經營狀況，並評估未來的經營風險；建議公司評估本身承受風險的能力，審慎評估後再做本案之投資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詳第 36 頁~第 37 頁。

三、董事會績效評估：本公司已完成111年度之評估，本次評估期間為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一次	1月1日至 12月31日	本公司董事會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本公司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依據111年度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評估結果，整體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尚屬有效運作。 本公司對董事會成員進行績效評估，依據111年度董事會成員績效自評問

					卷，整體董事會績效尚屬有效運作。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監察人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三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及負責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賦予之任務。其審議的事項包括：公司財務報表、公司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以及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等。審計委員會於行使職權時，得請公司相關部門經理人員、內部稽核人員、會計師、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提供相關必要之資訊。審計委員會得委任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人員，協助有關事項為必要之查核或提供諮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8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蔡承運	8	0	100	無
委員	陳稻松	8	0	100	無
委員	張智為	7	1	88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請參閱附表A。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平時即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本公司稽核室均於內部稽核計畫查核完成之次月底前提呈稽核報告予獨立董事核閱，內部稽核主管並於每次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中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並於董事會後與獨立董事就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改善成效充分溝通。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每年至少一次與獨立董事進行「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座談會」，就本公司稽核職能及重要之查核建議與改善情形進行充分之溝通，並將該座談會會議記錄提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111年度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情形摘要：111年度每季之審計委員會，皆會報告111年度之內部稽核計畫執行情形，溝通內容包含異常事項之改善追蹤查核情形、例行查核發現及建議事項等。

附表 A：審計委員會年度運作情形

會別 (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第 14-5所列事 項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1 年 第 1 次 (111.1.25)	擬透過轉投資公司間接投資案。	V	經半數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1 席董事保留，6 席董事同意，已達全體出席董事半數，本案通過
111 年 第 2 次 (111.3.14)	(一)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二)本公司110年度盈虧撥補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三)本公司之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四)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11 年 第 3 次 (111.4.22)	(一)本公司擬出售子公司全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ARRAY HOLDINGS股權案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二)擬投資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V	經半數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1 席董事保留，6 席董事同意，已達全體出席董事半數，本案通過
	(三)本公司擬辦理11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11 年 第 4 次 (111.5.12)	本公司擬參與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股現金增資案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11 年 第 5 次 (111.8.11)	僅報告案			
111 年 第 6 次 (111.9.15)	本公司擬發行新股為對價受讓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進行股份交換案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11 年 第 7 次 (111.10.11)	本公司擬參與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股現金增資案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11 年 第 8 次 (111.9.15)	本公司擬通過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不適用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委託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處理股東相關問題，並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亦於網站上設置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頁面，收納各項提問或建議。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問題，並協調公司相關單位執行後續作業。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由財務單位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達 10%以上之大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金管會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定期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各關係企業除獨立運作外，本公司亦訂有「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往來作業辦法」，以規範與關係企業間之往來事項。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規範本公司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以及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禁止任何可能涉及內線交易之行為，並定期做內部教育訓練及宣導。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V	 V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不適用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隨時揭露相關資訊，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公司概況及各項財務業務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已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等，以供股東及社會大眾參考。並同時設有發言人制度，並依相關規定執行。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期限前進行財務報告與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之公告與申報，未來致力於提升公司內部作業效率提早公告與申報。	未來將提升公司內部作業效率提早公告與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重視員工權益之維護，依法為員工辦理各項保險及實施退休金制度，且員工與主管間溝通管道順暢，勞資關係良好。 (二)投資者關係：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公開其連絡方式，投資人可隨時反映意見。 (三)供應商關係：與供應商關係維持平等及良好之關係。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秉持誠信原則，依相關法令規定公開經營資訊，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董事、監察人每年均依法令規定進修，詳細之進修課程情形，請參見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董事及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暨獨立董事現職、經歷及兼任情形。</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一向以穩健的原則進行相關之風險管理，訂有內部控制制度以防範各項風險，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的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程度。</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秉持誠信原則，與客戶維持良好關係。</p> <p>(八)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除創造公司利潤，同時設有專責單位處理客訴問題。</p> <p>(九)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每年定期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0年10月28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委任符合資格條件人選當任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執行。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專業資格及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司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備註
獨立董事	姓名 陳稻松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導具有專業知識或財務會計方面 知識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2)(3)(4)(5)(6)(7)(8)(9)(10)	3	-
獨立董事	蔡承運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導具有專業知識或財務會計方面 知識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2)(3)(4)(5)(6)(7)(8)(9)(10)	0	-
獨立董事	張智為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導具有專業知識或財務會計方面 知識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2)(3)(4)(5)(6)(7)(8)(9)(10)	0	-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定期檢討薪資報酬：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兩次，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年度運作情形：

會別 (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決議 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 員意見之處理
111 年度 第 1 次 (111.1.7)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經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11 年度 第 2 次 (111.5.12)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經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111 年度 第 3 次 (111.9.15)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異動案。	經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故不適用。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V	<p>目前雖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但公司仍應推動永續發展。</p>	不適用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V	<p>目前尚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仍會遵守相關法令。</p>	不適用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V	<p>(一)已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尚無施行。</p> <p>(三)尚無施行。</p> <p>(四)尚無施行。</p>	<p>無重大差異</p> <p>不適用</p> <p>不適用</p> <p>不適用</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不適用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		V	不適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 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 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 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配合社區大樓規定，採行廢棄物分類，同時提昇員工環保觀念及履行社會責任。 本公司對所有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秉持一貫專業和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 本公司訂有性騷擾防制措施及懲戒辦法，為防制就業場所性騷擾行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雖未制定『誠信經營守則』，但所有業務運作皆本諸誠信經營原則運作。 (二)雖未制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但會對公司員工宣導誠信經營之重要性。	不適用 不適用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	V	(一)對往來公司會進行信用調查同時與一些供應商及客戶訂有廉潔契約並明訂雙方權利義務。 (二)目前雖未設專(兼)職單位，但公司員工仍應履行誠信經營原則，稽核單位定期作內部查核。 (三)尚無制定。	無重大差異。 不適用。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四)訂有內部控制制度，稽核單位定期作內部查核負責監督執行。 (五)尚無舉辦。	無重大差異。 不適用。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尚無制定。 (二)尚無制定。 (三)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不適用。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本公司本著不違背誠信原則經營公司各項事務，同時與部分供應商、客戶訂有廉潔契約，公司財務資訊皆依相關法令規定公告申報。		摘要說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17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包含委託出席之董事)，0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涂俊榮



簽章

總經理：涂俊榮



簽章

2. 經證期會要求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櫃買中心 112 年 2 月 16 日證櫃監字第 11200006181 號函，本公司交易核有內控缺失事項裁罰本公司違約金新台幣 5 萬元。本公司已擬定相關改善計畫並持續追蹤執行中。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情事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情形
111.1.7	董事會	本公司擬新增銀行授信額度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25	董事會	擬透過轉投資公司間接投資案	V	獨立董事陳稻松對本案提出保留意見	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後，已過半數出席董事同意，本案通過
111.3.14	董事會	1.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 110 年度盈虧撥補案 3.本公司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本公司擬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4.22	董事會	1. 本公司擬出售子公司全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 ARRAY HOLDINGS 股權案 2. 擬出售合正科技(股)公司私募普通股案(決議程序補正) 3. 擬投資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4. 本公司擬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V V V	獨立董事陳稻松對本案提出保留意見	第 1.2.4 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3 案全體出席董事表決後，已過半數出席董事同意，本案通過
111.5.12	董事會	1.本公司擬參與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超能)普通股現金增資案 2.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案 3.本公司總經理薪資調整案	V		除董事徐俊榮因有利益衝突未參與第 3 案之討論及表決外其餘議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6.29	股東會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日期	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情事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情形
111.8.11	董事會	1.本公司之子公司雲芳股份有限公司擬資金貸與本公司案 2.本公司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新增及續約案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9.15	董事會	1. 本公司擬發行新股為對價受讓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進行股份交換 2. 本公司 111 年高階經理人異動案	V		除董事涂俊榮因與有利益衝突未參與第 1 案之討論及表決外其餘議案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0.11	董事會	本公司擬參與超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超能)普通股現金增資案	V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1.11	董事會	1.本公司擬通過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2.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V V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3.17	董事會	1.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 3.本公司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本公司與之內控缺失改善計畫案 5. 本公司委任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案 6. 本公司第 10 屆董事改選暨提名案。 7. 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8. 本公司擬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案。 9. 本公司集團各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案	V V V		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董事會日期期別	提案內容	董事姓名	反對或保留意見	決議
111 年第 2 次 (111.1.25)	擬透過轉投資公司間接投資案。	陳稻松 獨立董事	保留意見：本案投資標的公司近 3 年皆虧損約新台幣 3 億元，營運狀況不好；且投資標的公司目前可運用資金僅約接近新台幣 3 億元，可能有營運資金不足的問題；前景目前還不明，本投資案的風險相對是較高的。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通過。
111 年第 4 次 (111.4.22)	擬投資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陳稻松 獨立董事	保留意見：因本次投資之持股比例將由原持有 30% 提高至 62.52%，提升幅度相當高，建議應先仔細瞭解三全公司之經營狀況，並評估未來的經營風險；建議公司評估本身承受風險的能力，審慎評估後再做本案之投資	本案經全體出席董事表決，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通過。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攀發	111.1.1-111.12.31	2,640	500 (稅務簽證、股東會年報覆核)	3,140
	鄭得綦	111.1.1-111.12.31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截至 112.4.20 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法人董事	New Profit Holding Ltd.	-	-	-	-
	代表人：涂俊榮	-	-	-	-
	代表人：莊仁川	-	-	-	-
法人董事	全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1,721	-	-	-
	代表人：張育達	-	-	-	-
法人董事	JF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	350,000	-	-	-
	代表人：皇甫青	20,000	-	-	-
獨立董事	陳稻松	-	-	-	-
獨立董事	蔡承運	-	-	-	-
獨立董事	張智為	-	-	-	-
總經理	涂俊榮	-	-	-	-
大股東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7,827	-	-	-
大股東	藍境有限公司	-	-	-	-
大股東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367,265	-	2,000,000	-
財務會計主管	黃立維	-	-	-	-

(二)股權移轉資訊：

職稱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大股東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	111.4.27	JF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	子公司	100,000	每股19元
大股東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	111.9.8	JFN Investment Holding Corp.	子公司	250,000	每股19元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4月2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藍境有限公司	17,478,540	21.64%	—	—	16,500,207	20.43%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母公司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095,353	13.74%	—	—	22,883,394	28.33%	藍境有限公司 佳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賽席爾商新利控股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95,267	12.75%	—	—	無	無	無	無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	4,589,767	5.68%	—	—	無	無	無	無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95,992	5.32%	—	—	無	無	無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董事：皇甫青	4,130,508	5.11%	—	—	29,848,239	36.96%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母公司	
	20,000	0.02%	—	—	—	—	—	—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3,263,518	4.04%	—	—	無	無	無	無	
匯豐銀行託管比特銀行投資專戶	2,137,891	2.65%	—	—	無	無	無	無	
傅正平	1,800,072	2.23%	—	—	無	無	無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塞席爾商新利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董事長：涂俊榮 董事：莊仁川	1,274,346	1.58%	—	—	32,704,401	40.49%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母公司	
	—	—	5,652	0.01%	—	—	—	—	
	—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112年4月20日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數 (股)	金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5	10	5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0	創立	無	北建(86)312998
88.07	10	8,500,000	85,000,000	8,500,000	85,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	無	北商(88)317273
89.11	10	54,000,000	540,000,000	19,900,000	199,000,000	現金增資 114,000,000	無	經(89)商字第 142136號
91.10	10	54,000,000	540,000,000	10,400,000	104,000,000	減資 95,000,000	無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0398號
91.10	10	54,000,000	54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現金增資 96,000,000	無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50398號
92.11	10	54,000,000	540,000,000	21,000,000	21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00,000	無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8658號
93.09	10	54,000,000	540,000,000	24,160,000	241,600,000	合併增資 31,600,000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7561號
93.09	10	54,000,000	540,000,000	25,360,000	253,600,000	盈餘轉增資 12,000,000	無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8760號
94.07	10	54,000,000	540,000,000	30,360,000	303,600,000	私募 50,000,000	無	無
96.08	10	54,000,000	540,000,000	30,660,000	306,600,000	員工行使認股 增資 3,000,000	無	無
105.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6,955,992	669,559,920	私募 36,295,992	無	無
106.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8,659,992	686,599,920	股份交換 1,704,00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060041933號
111.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6,659,992	766,599,920	現金增資 80,000,000	無	金管證發字第 1110342691號
111.10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0,765,949	807,659,490	股份交換 4,105,957	無	證櫃監字第 1110202691號

2. 股份種類

112年4月2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0,765,949 股	19,234,051 股	100,000,000 股	44,469,957 股 屬上櫃股票。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2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26	4,733	9	4,768
持有股數	-	-	54,041,850	19,117,253	7,606,846	80,765,949
持股比例	-	-	66.91%	23.67%	9.4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4月20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2,624	52,513	0.07
1,000-5,000	1,619	3,067,617	3.80
5,001-10,000	209	1,644,130	2.04
10,001-15,000	99	1,271,153	1.57
15,001-20,000	56	1,029,020	1.27
20,001-30,000	53	1,318,086	1.63
30,001-40,000	22	767,066	0.95
40,001-50,000	19	867,891	1.07
50,001-100,000	31	1,974,445	2.44
100,001-200,000	14	1,838,961	2.28
200,001-400,000	5	1,383,565	1.71
400,001-600,000	3	1,482,836	1.84
600,001-800,000	1	743,105	0.92
800,001-1,000,000	2	1,888,586	2.34
1,000,001 股以上	11	61,436,975	76.07
合計	4,768	80,765,949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主要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4月20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藍境有限公司	17,478,540	21.64%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095,353	13.74%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95,267	12.75%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	4,589,767	5.68%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95,992	5.3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豐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130,508	5.11%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3,263,518	4.04%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 託保管比特銀行投資專戶	2,137,891	2.65%
傅正平	1,800,072	2.2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塞席爾商 新利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274,346	1.5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年		110年	111年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日
	度				
每股市價	最高		48.30	42.75	27.80
	最低		18.50	22.00	23.60
	平均		24.11	29.21	24.7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8.05	11.78	10.43
	分配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8,660	72,604	80,766
	每股盈餘 (註1)	調整前	-0.52	-0.29	-0.14
		調整後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註3)		不適用	不適用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不適用	不適用	-

註1：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經營高科技之電腦及網路相關產業，處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為達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目標，本公司之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及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

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息紅利。

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其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本次擬不發放股利。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及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其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去年度無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

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去年度無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去年度無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辦理受讓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全公司」)股份，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10 月 12 日證櫃監字第 1110202691 號函申報生效，嗣以 111 年 10 月 19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並奉經濟部 111 年 12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21234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承銷商最近一季依規定出具評估意見如下：

(一)對財務之影響

全達公司與三全公司於半導體代理通路領域深耕多年，透過本次股份交換後，可將資訊及資源做集中式管理，朝向更具效率、穩健的營運及獲利模式發展。另因三全公司於股份交換前即為全達公司合併報告之子公司，故本次受讓案對全達公司財務結構並無重大不利影響；全達公司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為 20,851 千元，較去年同期「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35,772 千元，虧損縮小 41.71%，主係因三全公司近年來獲利穩健，本次受讓案完成後，全達公司對三全公司因持股比例增加使合併財務報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之認列數增加，故對其財務方面具有正面之助益。

(二)對業務之影響

全達公司及三全公司皆為半導體、零組件與軟件之專業代理行銷通路商，藉由本次股份交換，全達公司增加對三全公司持股，除有利於提升控制力外，透過雙方合作，整合同業資源，取得新通路以拓展新客戶，提供客戶更為適切且完善之服務內容，進而提升電子零組件業務經營績效。該公司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營業收入為 1,017,451 千元，較去年同期合併營業收入 363,350 千元成長 180.02%，顯見本次股份轉換後，對該公司業務拓展及市場競爭力具有正面之助益。

(三)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次全達公司發行新股 4,105,957 股受讓三全公司股份，約占全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80,765,949 股(含本次發行)之 5.08%，對原全達公司股東應不至於產生重大不利之稀釋效果。此外，藉由本次受讓發行新股，全達公司對三全公司之持股將由 62.52%提高至 89.75%，於強化控制力下，進一步深化雙方合作關係，進而提升獲利能力。該公司 111 年底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每股淨值為 10.59 元，較 111 年第三季底每股淨值 9.48 元為佳，顯示股份轉換後對股東權益已有正面助益。

(四)受讓之效益是否顯現

本次全達公司受讓股份發行新股，簡化三全公司股權結構，加深集團內部資源整合並提升集團營運綜效，對其財務、業務及股東權益之效益已逐漸顯現。

被併購及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 司 名 稱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 司 地 址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360巷15號8樓之1		
負 責 人	王凱元		
實 收 資 本 額	200,997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IC 通路商		
主 要 產 品	各項應用 IC		
最 近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資 產 總 額	506,010	
	負 債 總 額	183,183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322,827	
	營 業 收 入	675,060	
	營 業 毛 利	38,378	
	營 業 損 益	19,533	
	本 期 損 益	23,526	
	每 股 盈 餘	1.17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22 元，募集新臺幣 176,000 仟元整，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6 月 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42691 號函生效在案。承銷商最近一季依規定出具評估意見如下：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度
			第 3 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1 年第 3 季	155,800	155,800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 3 季	20,200	20,200
合計		192,000	192,000

截至 111 年第三季止，實際償還銀行借款金額為 155,800 仟元，實際充實營運資金為 20,200 仟元，執行進度均達 100%，顯示全達已依其原訂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執行完畢。經評估截至 111 年第三季實際資金執行進度尚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2)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3)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4) 電子材料批發業。
- (5) 電子材料零售業。
- (6) 精密儀器批發業。
- (7) 精密儀器零售業。
- (8) 電信器材批發業。
- (9) 電信器材零售業。
- (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11) 資訊軟體零售業。
- (12)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3) 國際貿易業。
- (14) 電器批發業。
- (15)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16) 其他機械器具零售業。
- (17) 電器零售業。
- (18) 產品設計業。
- (19)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2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1) 資料處理服務業。
- (22)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23)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24)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本公司 111 年度主要產品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比率 %
電子零組件		761,031	74.80
軟體		233,167	22.92
其他		23,253	2.28
合計		1,017,451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①代理電子零組件之品牌

Microsoft

SigmaStar

Intelligo

②代理銷售電子零組件之產品

特定應用 IC

系統整合軟體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①以整合 IA 產品、通訊及消費電子的應用為主軸，全力爭取相關新的產品代理線，並與現有的產品相互結合，發揮最大效益。

②提昇技術層次，強化支援能力全力協助客戶做最迅速最有效的產品開發，健全公司的專業技術服務網，加強服務品質。

③規劃開發各種特定用途 IC 及系統整合軟體等新產品經銷。

④擴展大陸據點並增加客戶群，提供完整迅速供應鏈管道。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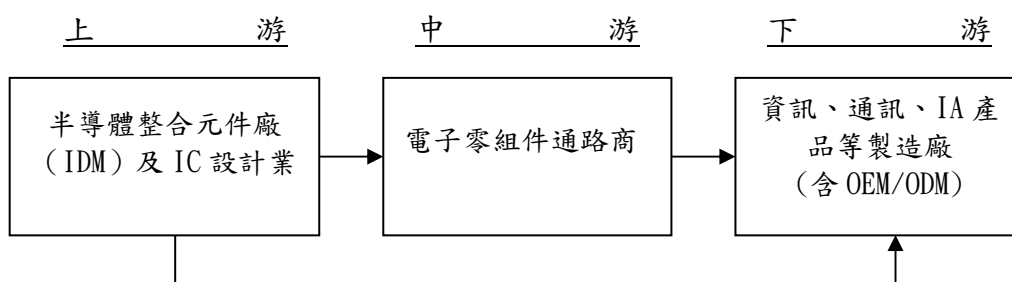
國內半導體經銷代理業隨著世界資訊電子產業之日漸蓬勃發展，加速國內電子資訊製造產業之轉型，使國內產業逐漸成為世界各大廠電腦資訊產品之製造重鎮，因應主力市場之變化，代理商之角色亦隨之轉變，除產品買賣外，尚需協助客戶規劃產品，並尋找開發新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在生產、技術及產品研發的購料需求與技術支援，積極扮演上游製造廠商與下游客戶之良好的溝通媒介，期望能使代理經銷商永續經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在電子業產銷供應鏈中，上游為半導體零組件製造商及 IC 設計業者，下游為資

訊、通訊、IA 產品等製造商，電子零組件通路商所扮演的角色即為上游與下游間之橋樑。為因應變動快速的電子產品市場，上游供應商致力於製程改善及關鍵零組件的開發，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則由從事傳統之產品介紹及報價接單等簡單業務轉變成行銷佈建、技術支援與提供設計解決方案之多元化服務，並因累積豐富之產業經驗，對於市場的敏銳度也隨之提高，在電子產業體系中，扮演多功能的角色，對於促進我國產業之發展時有卓著之貢獻。

茲將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圖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隨著科技產業蓬勃發展，半導體零組件種類日趨繁多且功能更為複雜，為滿足上游供應商及下游系統產品製造商之需求，零組件通路商積極跳脫以往單純買賣產品的經營模式，而延伸到技術與後勤支援，將本身當作客戶的事業夥伴，並以客戶的立場來思考如何降低整體的成本，提升整體的效率及增加最終市場的滿意度。為因應下游製造廠商之生產需求，本公司工程部，包含硬體工程、軟體工程、系統工程及韌體工程等四大功能，可依據下游系統廠商實際開發產品所面臨之困難，提供其解決方案，並將本身所代理之電子零組件作適度的 design-in，以提供客戶最具競爭力的產品組合，同時節省客戶研發費用及縮短新產品上市之時間達到 Time to market 宏效。本公司是以專業技術服務為導向之通路商，除積極研究產業變化趨勢，開發更具市場潛力及更廣泛之產品線以提供客戶多樣且完整的產品選擇外，更橫跨國內上、下游廠商，將擴大代理不同產品，如：軟體、系統等，提供先進完整的技術整合之能力，因應產業未來發展，提升為全方位專業服務通路商。另外，本公司積極參與上、下游廠商的產品開發，掌握市場的最新訊息脈動，並提供客戶專業的服務支援，更不斷開發具有市場潛力及廣泛之產品線，期能提供客戶多樣且完整的產品選擇，並協助客戶設計開發功能更強的新產品，完成所有量產準備工作及節省新產品問世之時間與成本。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特定應用 IC 之代理銷售與買賣，為一專業電子零組件通路商，與本公司營業性質類似之公司包括品佳、敦吉、奇普仕、文暉、增你強、益登、亞矽、威健、世平及友尚等電子零組件通路商，由於每家零組件通路商之重點商品有所區隔，分別在其專攻領域各擅所長，故不易直接做比較，茲以三家公

司與本公司代理相似產品線之各同業之主要代理品牌及商品類別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營業項目	產品說明
全達國際	各種電子零組件及軟體之專業代理	特定應用 IC、LCD-TV turnkey solution 及其他
品佳	各種半導體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特定應用邏輯性積體電路、記憶體積體電路、標準型邏輯及線性積體電路、光電及被動電子元件、分離式半導體元件及其他
奇普仕	電子零組件週邊設備之專業代理	特定應用 IC、記憶體、類比及離散元件、設備及其他
威健	半導體零組件之代理銷售	晶片組/特定應用 IC、線性 IC、邏輯 IC 及介面 IC、微控制器、中央處理器、硬碟機、記憶體、分散式元件及其他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專業半導體零組件代理商，其研發工作主要由工程部門人員負責，由於本公司之帳務處理並未將工程部門產生的費用獨立歸為研發費用，故無該項費用之支出。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在本公司積極的運作及規劃下，最近幾年度所自行研發成果分別列舉如下：
自行研發設計之成果

年度	產品名稱	應用領域
104 年度	Projector Scaler	Multi media monitor display 4K/2K solution
105 年度	Monitor Scaler	Multi media display 4K/2K solution
106 年度	Projector/ Monitor Scaler	Multi media display 4K/2K solution
107 年度	Projector/ Monitor Scaler	Multi media display 4K/2K solution
108 年度	Projector/ Monitor Scaler	Multi media display 8K solution
108 年度	物聯網管理平台一	SUNIX(三泰)物聯網監控及報工派工系統
108 年度	物聯網管理平台二	PLC Modbus TCP Hybrid Cloud Dashboard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營運規模與發展策略

- A. 加強整合集團及子公司資源，提昇長期的競爭能力。
- B. 積極設立海外營運據點，拓展行銷通路，建立全球性的配銷體系。
- C. 大陸地區營業據點之設置，除了考慮原有之台灣廠商外，將深耕開發當地客戶，以期掌握大陸地區電子產業未來之成長商機。
- D. 加強軟體開發達到與上游供應商及下游客戶即時資訊交流，積極尋找適合之上下游客戶與其建立策略聯盟關係，鞏固競爭優勢。

2. 行銷策略

- A. 建立亞太地區完整行銷網路。
- B. 本公司秉持對半導體零組件通路的專業與執著，積極與國際半導體零組件通路業者建立策略聯盟之行銷關係，進而成為國際行銷通路商。
- C. 與客戶皆維持良好關係，進而成為其主要電子零組件供應商。

3. 產品策略

- A. 擴充產品代理線並適時引進新產品線，使代理產品線更趨多元、完整，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的需求。
- B. 致力強化系統研發及應用工程能力，以提供客戶最佳電子零組件組合及產品規劃，提升服務的整體附加價值。
- C. 本公司工程部門具硬體工程、軟體工程、系統工程及韌體工程等四大功能，並陸續培養產品應用工程師，可依據下游系統廠商開發產品所面臨之困難，提供解決方案。

4. 新業務推展

將持續開發新代理產品，並且跨足社群網路媒體相關業務，數位雲端服務等領域，並與集團中資源整合，發揮完整綜合效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	銷售金額	比例 %
內銷		225,622	62.09	368,891	36.26
外銷	亞洲	137,728	37.91	648,560	63.74
	其他	0	0	0	0
	小計	137,728	37.91	648,560	63.74
合計		363,350	100.00	1,017,451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 SigmaStar、Intelligo 及 Microsoft 等國際大廠之電子零組件產品代理商，其代理主要產品為特定應用 IC 等產品，此外隨著電子資訊產業蓬勃發展，本公司亦積極引進具市場潛力之代理產品，上述電子零組件產品皆為生產電子產品所需之關鍵零組件，再加上本公司提供下游廠商完整之技術解決方案，均有助於其未來市場佔有率之提昇。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係為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其代理主要產品分別為特定應用 IC 等產品，上述產品可分別應用於資訊、通訊及 IA 產品等市場。以下分別就本公司代理產品

之多項產品應用面加以說明。

①資訊硬體產品市場

本公司代理之主要產品可分別應用於手機、光碟機、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主機板、工業用產品、家電用產品、數位相機及數位電視等 PC 相關裝置產品。

②IA 產品

IA 產品整合傳統 PC、網路、通訊、多媒體視訊等產品功能，且具備容易使用、快速上網及資訊交換之特性，未來成長性應屬可期，故電子零組件需求面的應用契機已從傳統由 PC 所主導的局面，轉變成資訊、通訊及 IA 產品共同主導之情形。

4. 競爭利基：

A. 優良的技術支援能力

本公司工程部門除提供下游客戶專業電子零組件產品之市場與趨勢分析，此外亦從客戶前端之產品設計 (design-in)，以至於後來之試產及量產階段，均協同參與新產品所需適當元件技術整合的技術支援服務，進而縮短產品研發之時間與成本，以促使產品快速量產成功，並搶得市場先機。除此之外，亦提供客戶 Turnkey Solution 的服務，從產品設計至樣品測試，每一環節皆能提供技術諮詢與服務，透過雙方的相互搭配，客戶得以縮短產品設計時程，並有效降低成本，無形中增加客戶的依存度。

B. 完整之產品線

本公司所代理之產品主要朝具有利基型商品為主，綜觀目前所代理之電子零組件及軟體品牌包括本公司為 SigmaStar、Intelligo 及 Microsoft 等國際大廠之電子零組件產品代理商，其代理主要產品為特定應用 IC 等產品，幾乎包含目前及未來所有高成長的資訊、通訊、網路、軟體及 IA 等產業之相關應用。

C. 專業、即時、高效率之配銷能力

由於電子資訊產品生命週期日益縮短，系統廠商對關鍵電子零組件之貨源供應亦愈加要求效率及便利。本公司已成立後勤支援中心及海外行銷據點，切入 Logistic support 之功能，靈活調度產品之供應，使客戶得以避免直接向國外原廠下單時，因出貨時間過長而面臨原料供應中斷之風險，此一即時服務 (Just-in-time service) 及 BTO (Bill-to-Order)，亦使客戶有效降低庫存壓力，進而提升生產效率。故本公司因具備專業、即時、高效率之配銷能力已成為下游系統廠商選擇電子零組件通路商之利基條件。

D. 具有專業與完整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具有相關資深之電子零組件產業經歷，且累積豐富的行銷技術與經驗及充沛之人脈，對於電子科技產業產品與技術的發展趨勢皆可完全掌握及搭配運用於行銷上，因此本公司之主要經營團隊實力相當具有專業與完整性。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 多樣種類之零組件供應及代理品牌之完整性

本公司為多家國際大廠之電子零組件產品代理商，其代理主要產品為特定應用 IC 等產品，可提供資訊、通訊及 I A 產業所需之電子零組件，本公司持續提供客戶完整產品組合，以符合市場需要且維持其競爭優勢。

B. 提供技術支援及快速服務

本公司產品部，專責市場產品及技術趨勢之分析、提供技術服務、整合代理產品線及設計終端應用設計方案，並規劃引進新產品之代理經銷權，另本公司擁有各專業領域之應用工程師，提供專業技術支援服務，將所代理產品作最佳之 Design-in，而縮短下游客戶新產品上市之時間，以利掌握市場先機、確保高利潤且提高市佔率。

C. 全球資訊電子產業蓬勃發展

近年來我國資訊電子產業一直位居全球重要地位，多項資訊產品產值均位居首位。若加計台商於大陸及東南亞地區之產值貢獻度，則成長空間更大，由此所產生之電子零組件需求量將帶動電子零組件通路商業規模迅速擴展；此外，本公司代理電子零組件可分別應用於主機板、筆記型電腦、資訊家電、通訊產品及其他電子產品週邊設備等，由於涵蓋之電子產業領域廣泛，受單一產業景氣影響較小。展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以其穩健的腳步，與整體資訊電子產業一同成長。

②不利因素

A. 供應商與代理商蓬勃發展，導致市場競爭激烈

近年來由於半導體設計公司及代理商蓬勃發展，使得各代理商不同品牌產品之同質替代性高及面臨相同品牌產品多家代理商的情況，而產生價格競爭，且壓縮了獲利空間。

因應措施：

(A)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定位以提供完整產品線、專業技術支援能力為導向的電子零組件通路商，其代理商品主要為具有市場競爭力的產品，同時搭配其優秀之應用工程師及業務人才，以提供更優質的銷售服務，與同業區隔出市場定位及競爭優勢，以避免淪入同業間的價格競爭，而壓縮了獲利空間。

(B) 本公司亦積極引進具市場潛力之代理產品，已爭取到國內外電子零組件供應商之類比 IC 等產品代理線，均有助於提高其市場競爭力，藉以擺脫其他競爭者之威脅。

(C) 本公司代理主要產品為特定應用 IC 產品，可提供資訊、通訊及 IA 產業所需之完整之電子零組件產品組合，且本公司經營團隊亦具有相關電子零組件產業之豐富經驗與良好人脈，同時亦有訓練有素之行銷人員及熟練之應用工程師，均有助其建立完整之行銷網路。

B. 下游資訊電子製造大廠逐漸將生產基地外移

國際產業分工下，大陸市場成為未來電子資訊產業發展重心，由於該地區擁有低廉的生產成本、廣大的內需市場及日漸完整的產業基礎結構，再加上低價電腦所引爆全球資訊市場激烈競爭的推波助瀾下，造成下游資訊電子製造廠商紛紛外移，以求降低生產成本。

因應措施：

(A)強化子公司全達香港的行銷功能，以因應下游資訊電子製造廠商到海外設廠之電子零組件需求及產品調度的靈活性，亦可增加上游供應商爭取新產品線的談判籌碼。

(B)爭取現有產品線及未來產品線之亞太地區代理權，並積極佈建海外行銷據點，且加強服務產業外移之下游資訊電子製造大廠，拓展當地業務。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係以電子零組件之代理銷售為主要業務，其產品可廣泛運用於資訊、通訊及 IA 等產品，以下茲列表說明本公司代理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項目	用途
特定應用 IC	主要係應用於資通訊相關周邊產品。
軟體 OS	係微軟研發的嵌入式作業系統，主要應用在各種嵌入式系統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係屬電子零組件通路商，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屬電子零組件通路商，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淨額 10%以上進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	名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Microsoft Corporation	163,986	50.23	無	S 公司	466,674	54.04	無	S 公司	47,723	34.08	無
2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919	29.38	無	Microsoft Corporation	225,596	26.12	無	Microsoft Corporation	38,840	27.73	無
3									I 公司	28,275	20.19	無
4	其他	66,572	20.39	無	其他	171,298	19.84	無	其他	25,210	18.00	無
	進貨淨額	326,477	100.00	-	進貨淨額	863,568	100.00	-	進貨淨額	140,048	100.00	-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淨額 10%以上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公司	126,321	34.77	無	L 公司	328,206	32.26	無	公司	32,329	23.19	無
2	G 公司	42,827	11.79	無	LU 公司	145,270	14.28	無	L 公司	18,981	13.62	無
3	H 公司	36,838	10.14	無	C 公司	35,022	3.44	無	LU 公司	14,822	10.63	無
4					G 公司	57,078	5.61	無	G 公司	12,984	9.32	無
5					H 公司	31,653	3.11	無	H 公司	5,285	3.79	無
	其他	157,364	43.30		其他	420,222	41.30		其他	54,981	39.45	
	銷貨淨額	363,350	100.00		銷貨淨額	1,017,451	100.00		銷貨淨額	139,382	100.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進貨量	進貨值	進貨量	進貨值
電子零組件		1,516	143,778	13,685	581,808
軟體		140	163,986	178	225,596
其他		114	18,713	60	56,164
合計		1,770	326,477	13,923	863,568

註：本公司係通路商，無生產產能及產能利用率。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銷售量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電子零組件	673	43,935	1,647	120,582	3,654	131,197	12,196	629,834
軟 體	127	153,095	13	17,146	163	214,441	15	18,726
其 他	60	28,592	0	0	48	23,253	0	0
合 計	860	225,622	1,660	137,728	3,865	368,891	12,211	648,560

三、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4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業務行銷	14	13	13
	行政管理	15	15	15
	合 計	29	28	28
平均年歲		42.48	44.28	44.28
平均服務年資(月)		62.4	72.84	75.12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	0	0
	碩士	13.8	6	7
	大專	86.2	22	21
	高中	0	0	0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含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有關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相關資訊，本公司為電子零組件代理商，本身並不涉及生產及製造相關程序，且本公司相關資料皆已符合 RoHS 相關規定。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一直以「員工第一」為企業奉行之信念，視員工為公司最重要資產，且向來重視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致力提昇員工福

利，促進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重視員工福利，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法按月提撥一定比例福利金，視實際預算積極推動各項福利措施如下：

- ①為員工投保勞保及健保。
- ②為員工本人投保團體綜合保險。
- ③伙食津貼。
- ④年終聚餐及摸彩活動。
- ⑤員工旅遊活動。
- ⑥提供員工婚喪喜慶及疾病醫療慰問補助。
- ⑦社團活動補助。

2. 進修、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對於員工教育訓練極為重視，各部門均編列有年度教育訓練預算，除內部自辦訓練外，亦鼓勵員工多參加派外訓練，自我進修，提昇競爭力。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公司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 6%，存入勞工之勞保局個人帳戶中。

4. 勞資間協議情形：

本公司向來本著員工第一、勞資一體之經營理念，勞資關係和諧，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透過定期、不定期座談會，充分了解員工在生活上及工作上實質需要，藉雙向溝通以凝聚共識，共創佳績；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勞資糾紛情事發生。並於九十一年九月選舉勞資代表，並定期舉行勞資會議，以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資訊安全管理係為確保資訊網路安全及穩定，避免資訊系統發生異常及電腦資料損毀，導致公司業務無法持續，本公司已在「資訊安全管理程序」訂定了具體的資訊安全管理辦法，明訂資訊系統、網路及個人電腦的管理規範，以及員工上網與郵件收發的安全行為準則，以保障公司的資訊安全，相關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說明如下：

- 1.資訊安全管理架構：公司指派經營階層主管擔任資訊安全管理代表，督導公司資訊安全管理業務的執行，審視資訊安全控制措施的實施與成效。
- 2.資訊安全政策：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可用性與完整性，以保障客戶、公司、股東、員工及供應商之權益，並能善盡社會責任。

3.資訊安全控制措施：

A.採建置防火牆、惡意網址過濾與進階持續性威脅功擊防禦(APT)，以防範來自外部網路的惡意攻擊。

B.設置員工上網、電子郵件及個資/機敏資料外洩(DLP)管控機制，以防止個資遭到不當的揭露或機敏資料的不當外流，也避免內部系統被植入惡意程式。

C.定期要求密碼變更及啟用密碼複雜度設定，加強系統登入的身份驗證。

D.電腦安裝防毒與防駭軟體，即時更新病毒碼及安全性修補程式，建立安全存取原則。

E.機房等資訊基礎設施，均設置門禁與CCTV系統，並定期對備援系統、UPS不斷電系統及消防設施進行模擬演練，強化實體安全。

(二)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件
經銷契約	MICROSOFT LICENSING, GP.	106.07.01~迄今	Microsoft Embedded Systems	—
經銷契約	廈門星辰科技有限公司	109.10.16~迄今	芯片採購契約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 料 (註)
流 動 資 產		1,123,620	691,940	702,506	404,738	698,403	629,83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7,426	404,247	411,770	539,059	452,386	457,1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113	35,036	34,141	33,644	91,779	94,572
無 形 資 產		245	8	-	77	37,907	37,136
其 他 資 產		63,202	5,245	22,084	34,062	191,636	187,063
資 產 總 額		1,630,606	1,136,476	1,170,501	1,011,580	1,472,111	1,405,73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後	1,007,781	521,619	584,539	427,654	462,769	423,883
	分 配 前	1,007,781	521,619	584,539	427,654	462,769	423,883
非 流 動 負 債		-	350	135	31,000	113,547	98,972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後	1,007,781	521,969	584,674	458,654	576,316	522,855
	分 配 前	1,007,781	521,969	584,674	458,654	576,316	522,85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19,985	614,507	585,827	552,926	855,148	842,368
股 本		686,600	686,600	686,600	686,600	807,659	807,659
資 本 公 積		59,361	59,361	59,361	59,361	223,792	223,79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後	(125,462)	(130,763)	(155,413)	(191,171)	(205,981)	(217,654)
	分 配 前	(125,462)	(130,763)	(155,413)	(191,171)	(205,981)	(217,654)
其 他 權 益		(514)	(691)	(4,721)	(1,864)	29,678	28,571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2,840	-	-	-	40,647	40,507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後	622,825	614,507	585,827	552,926	895,795	822,875
	分 配 前	622,825	614,507	585,827	552,926	895,795	822,875

註：係經會計師核閱。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財 務資料
流 動 資 產			1,080,415	682,941	694,317	391,766	229,586	不適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82,083	412,713	419,959	551,919	838,6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108	35,036	34,141	33,644	33,079	
無 形 資 產			167	8	-	77	50	
其 他 資 產			86	5,245	22,084	34,062	139,287	
資 產 總 額			1,598,859	1,135,943	1,170,501	1,011,468	1,240,604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978,874	521,086	584,539	427,241	287,392	
	分配後		978,874	521,086	584,539	427,241	287,392	
非 流 動 負 債			-	350	135	31,301	98,06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978,874	521,436	584,674	458,542	385,456	
	分配後		978,874	521,436	584,674	458,542	385,45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619,985	614,507	585,827	552,926	855,148	
股 本			686,600	686,600	686,600	686,600	807,659	
資 本 公 積			59,361	59,361	59,361	59,361	223,792	
保 留 盈 餘	分配後		(125,462)	(130,763)	(155,413)	(191,171)	(205,981)	
	分配前		(125,462)	(130,763)	(155,413)	(191,171)	(205,981)	
其 他 權 益			(514)	(691)	(4,721)	(1,864)	29,678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分配後		619,985	614,507	585,827	552,926	855,148	
總 額	分配前		619,985	614,507	585,827	552,926	855,148	

3.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其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 料 (註)
營業收入	3,586,303	2,306,296	1,899,030	363,350	1,017,451	139,382
營業毛利	147,355	73,587	52,673	12,190	54,948	10,021
營業損益	42,203	5,475	(9,790)	(45,236)	(31,525)	(9,8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890)	(16,751)	(14,927)	9,453	31,426	(1,670)
稅前淨利	5,313	(11,276)	(24,717)	(35,783)	(99)	(11,56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202	(12,012)	(24,717)	(35,772)	(7,855)	(11,62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202	(12,012)	(24,717)	(35,772)	(7,855)	(11,6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0)	480	(3,963)	2,871	33,480	(1,2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32	(11,532)	(28,680)	(32,901)	25,625	(12,92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308	(5,958)	(24,717)	(35,772)	(20,851)	(11,67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7,106)	(6,054)	-	-	12,996	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193	(5,478)	(28,680)	(32,901)	11,102	(12,78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7,061)	(6,054)	-	-	14,523	(140)
每股盈餘	0.12	(0.09)	(0.36)	(0.52)	(0.29)	(0.14)

註：係經會計師核閱。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其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3,417,285	2,267,591	1,899,090	363,350	342,275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18,552	73,644	52,673	12,190	17,845	
營業損益	63,798	17,842	(9,763)	(44,878)	(41,4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241)	(23,064)	(14,954)	9,095	20,623	
稅前淨利	11,557	(5,222)	(24,717)	(35,783)	(20,85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8,308	(5,958)	(24,717)	(35,772)	(20,851)	
本期淨利(損)	8,308	(5,958)	(24,717)	(35,772)	(20,8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5)	480	(3,963)	2,871	31,9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193	(5,478)	(28,680)	(32,901)	11,10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308	(5,958)	(24,717)	(35,772)	(20,851)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193	(5,478)	(28,680)	(32,901)	11,10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12	(0.09)	(0.36)	(0.52)	(0.29)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帳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更換會計師原因	查核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文亞、鄭得綦會計師	-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文亞、劉書琳會計師	事務所內部輪調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文亞、劉書琳會計師	-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攀發、鄭得綦會計師	事務所內部輪調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攀發、鄭得綦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80	45.93	49.94	45.33	39.14	37.19
	長期資金占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24.66	1,754.93	1,716.30	1,735.60	1,564.74	1,038.2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11.49	132.65	120.18	94.64	150.91	148.59
	速動比率	100.32	118.12	101.54	77.63	129.88	123.91
	利息保障倍數	1.68	0.03	(2.99)	(5.78)	(5.78)	(1.79)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5.31	4.92	5.29	1.14	3.99	2.08
	平均收現日數	68.73	74.18	68.99	320.18	91.47	175.48
	存貨週轉率(次)	20.12	24.25	21.77	3.74	11.64	5.39
	應付款項週轉率	5.64	7.53	13.82	2.54	10.57	5.99
	平均銷貨日數	18.14	15.05	16.76	98.00	31.35	67.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7.38	64.83	54.90	10.72	16.22	5.9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90	1.67	1.65	0.33	0.84	0.39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0.39	(0.43)	(1.71)	(2.89)	(0.01)	(0.58)
	股東權益報酬率	0.18	(0.97)	(4.12)	(6.28)	(1.08)	(1.3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 本額比率(%) (註6)	0.77	(1.64)	(3.60)	(5.21)	(0.01)	(1.43)
	純益率(%)	(0.03)	(0.52)	(1.30)	(9.85)	(0.77)	(8.34)
	每股盈餘(元)(追溯)	0.12	(0.09)	(0.36)	(0.52)	(0.29)	(0.14)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96	註7	註7	28.63	註7	1.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7.96	47.17	註7	(2.52)	註7	註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3	註7	註7	20.64	註7	0.79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註8	2.28	註8	註8	註8	註8
	財務槓桿度	0.76	1.23	註8	註8	註8	註8

茲就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逾 20%者，分析如下：

1. 流動比率增加：主係因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增加：主係因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本年度稅前淨減少所致。
4. 應收款項周轉率增加：主係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5. 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應收款項周轉率上升，使平均收現日數減少。
6. 存貨周轉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業成本隨營業收入增加而增加所致。
7. 應付款項周轉率增加：主係本期營業成本隨營業收入增加而增加所致。
8.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存貨周轉率上升，使平均銷貨日數下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上升：主係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10. 總資產週轉率上升：主係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11. 資產報酬率上升：主係本期營業收入增加使稅後損失減少所致。
12. 權益報酬率上升：主係本期營業收入增加使稅後損失減少所致。
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上升：主係本期稅前損失減少所致。
14. 純益率增加：主係本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15. 每股盈餘增加：主係本年度稅後損失較前一年度低所致。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2：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估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註7：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則不予計算。

註8：因營業利益為負值，不具比較性，故不予計算。

2.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 31日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22	45.87	49.95	45.33	31.07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17.03	1,754.93	1,716.30	1736.50	2,881.62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10.37	131.06	118.78	91.70	79.89	
	速動比率	98.88	116.68	100.85	74.57	67.08	
	利息保障倍數	2.73	0.55	(2.99)	(5.79)	(1.58)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5.91	5.01	5.32	1.15	2.14	
	平均收現日數	61.75	72.85	68.61	317.39	170.56	
	存貨週轉率(次)	19.30	23.83	21.77	3.74	5.93	
	應付款項週轉率	5.57	7.65	13.63	2.54	6.85	
	平均銷貨日數	18.91	15.32	16.76	97.59	61.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5.08	63.75	54.90	10.72	10.26	
	總資產週轉率(次)	2.02	1.66	1.65	0.33	0.31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0.81	0.24	(1.71)	(2.89)	(1.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5	(0.97)	(4.12)	(6.28)	(2.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 本額比率(%) (註6)	1.68	(0.76)	(3.60)	(5.21)	(2.58)	
	純益率(%)	0.24	(0.26)	(1.30)	(9.85)	(6.09)	
	每股盈餘(元)(追溯)	0.12	(0.09)	(0.36)	(0.52)	(0.29)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51	註7	註7	27.22	4.7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3.84	註7	註7	註7	11.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79	註7	註7	19.59	1.43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10	3.91	註8	註8	註8	
	財務槓桿度	1.12	2.87	註8	註8	註8	

茲就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逾 20% 者，分析如下：

1.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本年度稅前淨損減少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本年度應收帳款平均餘額下降所致。
3. 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使平均收現日數減少。
4. 存貨週轉率增加：主係本期平均存貨金額減少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本期平均應付款項金額減少所致。
6.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存貨週轉率增加，使平均銷貨日數減少。
7. 資產報酬率上升：主係本期稅後損失減少所致。
8. 權益報酬率上升：主係本期稅後損失減少所致。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主係本期稅後損失減少所致。
10. 純益率增加：主係本期稅後損失減少所致。
11. 每股盈餘減少：主係本年度稅後損失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2：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估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註7：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則不予計算。

註8：因營業利益為負值，不具比較性，故不予計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表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攀發會計師、鄭淦綦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表,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鑑核。

此 致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蔡承運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涂 俊 榮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營業收入來自於電子零組件及國內外酒品之經銷代理，經銷代理業務之收入認列依據主理人或代理人判斷而有所不同，並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有重大影響，因是，本會計師將本年度新增之經銷代理業務主理人或代理人判斷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前述客戶之合約條款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是否與 IFRS 15 一致並於期間內一致採用。本會計師檢視並測試合約評估經銷代理交易是否涵蓋商品控制移轉；針對前述客戶之銷售交易進行抽核及收款測試以確認銷貨之真實性；亦針對前述客戶發函詢證，確認於期末尚未收款之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三及三六。

其他事項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攀 發



王攀發

會計師 鄭 得 綦



鄭得綦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37,799	16	\$ 100,523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8,205	1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九、二三及三一)	304,950	21	204,292	2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5,524	-	149	-
130X	存貨(附註十)	92,663	6	72,679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7,541	-	95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七及三二)	<u>41,721</u>	<u>3</u>	<u>26,145</u>	<u>3</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98,403</u>	<u>47</u>	<u>404,738</u>	<u>4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一)	130,631	9	29,26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十三及三二)	452,386	31	539,059	5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三二)	91,779	6	33,644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2,415	-	132	-
1801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37,907	3	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4,599	-	4,59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u>53,991</u>	<u>4</u>	<u>63</u>	<u>-</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73,708</u>	<u>53</u>	<u>606,842</u>	<u>6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472,111</u>	<u>100</u>	<u>\$ 1,011,58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二)	\$ 218,931	15	\$ 293,646	2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三)	6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98,786	7	83,337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一)	62,305	4	35,12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4,832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1,309	-	135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二)	76,073	5	15,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u>527</u>	<u>-</u>	<u>409</u>	<u>-</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62,769</u>	<u>31</u>	<u>427,654</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一及三二)	108,048	8	31,000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4,357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1,127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u>15</u>	<u>-</u>	<u>-</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3,547</u>	<u>8</u>	<u>31,00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576,316</u>	<u>39</u>	<u>458,654</u>	<u>45</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3110	普通股	807,659	55	686,600	68
3210	資本公積	223,792	15	59,361	6
3350	待彌補虧損	(205,981)	(14)	(191,171)	(19)
3400	其他權益	<u>29,678</u>	<u>2</u>	<u>(1,864)</u>	<u>-</u>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855,148</u>	<u>58</u>	<u>552,926</u>	<u>55</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	<u>40,647</u>	<u>3</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895,795</u>	<u>61</u>	<u>552,926</u>	<u>5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472,111</u>	<u>100</u>	<u>\$ 1,011,58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及三一）	\$ 1,017,451	100	\$ 363,3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三一）	962,503	95	351,160	97
5900	營業毛利	54,948	5	12,190	3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8,797	1	1,344	-
6200	管理費用	74,975	7	56,082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91	-	-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10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6,473	8	57,426	16
6900	營業淨損	(31,525)	(3)	(45,236)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三及二四）				
7100	利息收入	958	-	56	-
7010	其他收入	1,162	-	1,52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587	2	(5,487)	(1)
7050	財務成本	(9,633)	(1)	(5,27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9,352	2	18,633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426	3	9,453	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99)	-	(35,783)	(1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五)	7,756	1	(11)	-
8200	本期淨損	(7,855)	(1)	(35,772)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二）	\$ 35,204	4	\$ 3,027	1
8321	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11	-	14	-
8326	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十三及二二）	(2,826)	-	1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二）	691	-	(27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33,480</u>	<u>4</u>	<u>2,871</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5,625</u>	<u>3</u>	<u>(\$ 32,901)</u>	<u>(9)</u>
	本期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0,851)	(2)	(\$ 35,772)	(10)
86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	<u>12,996</u>	<u>1</u>	<u>-</u>	<u>-</u>
8600		<u>(\$ 7,855)</u>	<u>(1)</u>	<u>(\$ 35,772)</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1,102	1	(\$ 32,901)	(9)
87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二）	<u>14,523</u>	<u>2</u>	<u>-</u>	<u>-</u>
8700		<u>\$ 25,625</u>	<u>3</u>	<u>(\$ 32,901)</u>	<u>(9)</u>
	每股虧損（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29)</u>		<u>(\$ 0.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99)	(\$ 35,7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30	953
A20200	攤銷費用	3,027	5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1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681	-
A20900	財務成本	9,633	5,275
A21200	利息收入	(958)	(5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之份額	(19,352)	(18,63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57,524)	227,3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343)	19,008
A31200	存 貨	99,459	24,9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00)	10,336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	(52,785)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2,472)	(110,2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601	5,1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8	(97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23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47,851)	127,42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91	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357)	(5,190)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6,762)	1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3,079)	122,43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084)	(\$ 39,276)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7,500)	-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99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567)	(108,539)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567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附註十七)	(45,450)	-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之淨現金流入(附 註二七)	239,587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97)	(1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656)	(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42)	(12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7,431	88,94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7,889</u>	<u>(29,13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58,18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57,372)	(65,74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7,183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3,311)	(4,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289)	(337)
C04600	現金增資	176,000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附註二八)	(117,643)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出)	<u>81,748</u>	<u>(20,08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18</u>	<u>(273)</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7,276	72,94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0,523</u>	<u>27,576</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7,799</u>	<u>\$ 100,523</u>

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全達公司)於 86 年 5 月奉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進出口貿易業務及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

全達公司於 93 年 1 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3 年 7 月 1 日更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簡稱證期局)核准股票上櫃，並於同年 3 月 25 日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全達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全達公司及由全達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結構型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

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全達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全達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五、六。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全達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全達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3.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

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全達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全達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買賣之銷售及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合併公司係於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之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五)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估計

全達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管理階層估計之成長率之假設，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評估減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548	\$ 540
活期存款	<u>237,251</u>	<u>99,983</u>
	<u>\$237,799</u>	<u>\$100,523</u>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41,621	\$ 26,045
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u>100</u>	<u>100</u>
	<u>\$ 41,721</u>	<u>\$ 26,145</u>

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0.975%	0.34%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71	\$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6,934</u>	<u>-</u>
	<u>\$ 8,205</u>	<u>\$ -</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及帳款</u>		
應收票據	\$ 317	\$ 861
應收帳款	294,302	183,5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343	20,322
減：備抵損失	(1,012)	(460)
	<u>\$304,950</u>	<u>\$204,292</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	\$ 13	\$ 60
應收利息	88	3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4,605	-
其 他	818	86
	<u>\$ 5,524</u>	<u>\$ 14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50 天。在接受新客戶之前，係透過內部客戶授信管理辦法評核及外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二次，其中未發生實際減損之應收帳款係屬最佳信用等級。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超過 90 天 (註)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2%~50%	5%~100%	
總帳面金額	\$ 252,292	\$ 31,884	\$ 21,469	\$ 305,64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1,012)	-	(1,012)
攤銷後成本	<u>\$ 252,292</u>	<u>\$ 30,872</u>	<u>\$ 21,469</u>	<u>\$ 304,633</u>

110年12月31日

	未逾	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3%~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89,665		\$ 14,226	\$ -	\$	203,8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460)	-	(460)
攤銷後成本	<u>\$ 189,665</u>		<u>\$ 13,766</u>	<u>\$ -</u>	<u>\$</u>	<u>203,431</u>

註：逾期超過90天應收帳款業已於期後收款。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含關係人)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	\$ 460	\$ 1,832
加：企業合併取得	-	142	-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410	-
期末餘額	<u>\$ -</u>	<u>\$ 1,012</u>	<u>\$ 1,832</u>

	110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含關係人)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	\$ 460	\$ 97,068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95,236)
期末餘額	<u>\$ -</u>	<u>\$ 460</u>	<u>\$ 1,832</u>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備抵損失金額其中包括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皆為1,832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另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年以上重分類至催收款金額（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七。

十、存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 品	<u>\$ 92,663</u>	<u>\$ 72,679</u>

111 及 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2,519 仟元以及存貨跌價損失 4,291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係部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85,109	\$ 18
未上市（櫃）股票	<u>45,522</u>	<u>29,250</u>
	<u>\$130,631</u>	<u>\$ 29,268</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全達公司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進出口貿易業務及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	100.00%	100.00%	-
"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菸酒、飲料、食品、醫療器材批發商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
"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 公司	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說明 1
"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 司	電子元件產品、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資料處理服務	100.00%	100.00%	說明 2
"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電子產品及其零件買賣服務	89.75%	30.00%	說明 3、4

說 明：

1.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7 月新增設立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2.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2 月新增設立全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11 年 10 月更名為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3.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2 月投資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全公司）30% 股權，採權益法評價，請參閱附註十三；另於 111 年 1 月經三全公司股東會改選董事，合併公司取得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位，而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故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合併公司於 111 年 4 月再取得三全公司 32.52% 股權，總持股比例提升至 62.52%。有關合併公司取得三全公司股權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4.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9 月 15 日經由董事會決議以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受讓三全公司之股份之對價，進行股份交換案。本次股份交換之換股比例為全達公司普通股每 1 股交換受讓股東所持有之三全公司普通股 1.3333 股，發行 4,106 仟股。全達公司原直接持有三全公司 12,566 仟股，持股比例 62.52%，以本次發行新股進行股份交換後取得三全公司其餘股東持有之 5,474 仟股，總持股比例提升至 89.75%。本次辦理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作業已取得相關主管機關核准，並以 111 年 10 月 19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

合併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合併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三全公司	台灣	10.25%	-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三全公司	\$ 12,996	\$ -	\$ 40,647	\$ -

三全公司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44,371
非流動資產	138,881
流動負債	(182,324)
非流動負債	(4,373)
權益	<u>\$ 396,555</u>
權益歸屬於：	
全達公司業主	\$ 355,908
三全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40,647</u>
	<u>\$ 396,555</u>
	111年度
營業收入	<u>\$ 675,060</u>
本期淨利	\$ 19,085
其他綜合損益	<u>14,973</u>
綜合損益總額	<u>\$ 34,058</u>
本期淨利歸屬於：	
全達公司業主	\$ 6,089
三全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2,996</u>
	<u>\$ 19,08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全達公司業主	\$ 19,535
三全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4,523</u>
	<u>\$ 34,058</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52,386	\$ 429,819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9,240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u>-</u>	<u>-</u>
	<u>\$ 452,386</u>	<u>\$ 539,059</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其所應認列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一) 具重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63%	32.63%

有關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藍新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926,435	\$ 2,283,780
非流動資產	759,010	830,189
流動負債	(2,572,452)	(2,082,476)
非流動負債	(92,704)	(80,364)
權 益	<u>\$ 1,020,289</u>	<u>\$ 951,129</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2.63%	32.63%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332,919	\$ 310,352
商 譽	<u>119,467</u>	<u>119,467</u>
投資帳面金額	<u>\$ 452,386</u>	<u>\$ 429,819</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1,150,592</u>	<u>\$ 1,066,129</u>
本期淨利	\$ 76,561	\$ 54,998
其他綜合損益	(7,400)	317
綜合損益總額	<u>\$ 69,161</u>	<u>\$ 55,315</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	(\$ 5,630)	\$ 688
其他綜合損益	-	13
綜合損益總額	<u>(\$ 5,630)</u>	<u>\$ 701</u>

全達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6 日透過子公司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投資 100,567 仟元以投資合資型態購買境外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之 50% 股權，以間接持有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1% 股權。全達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5 日透過子公司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以價款 100,567 仟元處分境外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之 50% 股權。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土地	\$ 69,585	\$ 25,274
房屋及建築	18,378	7,815
機器設備	2,743	-
生財設備	1,046	206
租賃改良	<u>27</u>	<u>349</u>
	<u>\$ 91,779</u>	<u>\$ 33,644</u>

<u>成 本</u>	<u>111年度</u>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生財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 計</u>
期初餘額	\$ 25,274	\$ 11,894	\$ 200	\$ 3,457	\$ 2,193	\$ 43,018
企業合併取得	44,311	14,688	341	699	-	60,039
增 添	-	-	2,823	477	-	3,300
淨兌換損益	-	-	(22)	(5)	-	(27)
期末餘額	<u>69,585</u>	<u>26,582</u>	<u>3,342</u>	<u>4,628</u>	<u>2,193</u>	<u>106,330</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4,079	200	3,251	1,844	9,374
折舊費用	-	605	58	238	322	1,223
其 他	-	3,520	341	93	-	3,954
期末餘額	<u>-</u>	<u>8,204</u>	<u>599</u>	<u>3,582</u>	<u>2,166</u>	<u>14,551</u>
期末淨額	<u>\$ 69,585</u>	<u>\$ 18,378</u>	<u>\$ 2,743</u>	<u>\$ 1,046</u>	<u>\$ 27</u>	<u>\$ 91,779</u>

<u>成 本</u>	<u>110年度</u>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生財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 計</u>
期初餘額	\$ 25,274	\$ 11,894	\$ 200	\$ 3,377	\$ 2,193	\$ 42,938
增 添	-	-	-	124	-	124
處 分	-	-	-	(44)	-	(44)
期末餘額	<u>25,274</u>	<u>11,894</u>	<u>200</u>	<u>3,457</u>	<u>2,193</u>	<u>43,018</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3,845	200	3,252	1,500	8,797
折舊費用	-	234	-	43	344	621
處 分	-	-	-	(44)	-	(44)
期末餘額	<u>-</u>	<u>4,079</u>	<u>200</u>	<u>3,251</u>	<u>1,844</u>	<u>9,374</u>
期末淨額	<u>\$ 25,274</u>	<u>\$ 7,815</u>	<u>\$ -</u>	<u>\$ 206</u>	<u>\$ 349</u>	<u>\$ 33,644</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至55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生財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5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347	\$ 115
其他	<u>2,068</u>	<u>17</u>
	<u>\$ 2,415</u>	<u>\$ 132</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590</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30	\$ 228
其他	<u>1,077</u>	<u>104</u>
	<u>\$ 1,307</u>	<u>\$ 332</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1,309	\$ 135
非流動	<u>1,127</u>	<u>-</u>
	<u>\$ 2,436</u>	<u>\$ 135</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分別為 1.9%~2.341% 及 1.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原始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316</u>	<u>\$ -</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60)</u>	<u>(\$ 343)</u>

十六、無形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302	\$ 77
其他無形資產	<u>37,605</u>	<u>-</u>
	<u>\$ 37,907</u>	<u>\$ 77</u>

	111年度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778	\$ -	\$ 1,778
企業合併取得	341	40,497	40,838
本期增加	<u>242</u>	<u>-</u>	<u>242</u>
期末餘額	<u>2,361</u>	<u>40,497</u>	<u>42,858</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1,701	-	1,701
攤銷費用	135	2,892	3,027
其 他	<u>223</u>	<u>-</u>	<u>223</u>
期末餘額	<u>2,059</u>	<u>2,892</u>	<u>4,951</u>
期末淨額	<u>\$ 302</u>	<u>\$ 37,605</u>	<u>\$ 37,907</u>

	110年度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649	-
本期增加	<u>129</u>	<u>-</u>
期末餘額	<u>1,77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u>電 腦 軟 體</u>
累計攤銷	
期初餘額	\$ 1,649
攤銷費用	<u>52</u>
期末餘額	<u>1,701</u>
期末淨額	<u>\$ 77</u>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電腦軟體	3至5年
其他無形資產	14年

其他無形資產係合併公司於111年1月收購三全公司後所取得之顧客關係，該可辨認無形資產係依未來產生經濟效益衡量其公允價值，已於111年完成收購價格分攤報告。

十七、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投資款	\$ 45,450	\$ -
存出保證金	6,644	63
留抵稅額	2,506	-
預付貨款	1,989	501
預付設備款	1,897	-
預付費用	801	74
進項稅額	245	-
催收款(附註九)	1,832	1,832
減：備抵呆帳	(1,832)	(1,832)
其 他	<u>2,000</u>	<u>375</u>
	<u>\$ 61,532</u>	<u>\$ 1,013</u>
流 動	\$ 7,541	\$ 950
非 流 動	<u>53,991</u>	<u>63</u>
	<u>\$ 61,532</u>	<u>\$ 1,013</u>

催收款主要係逾期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其收回之可能性甚微，故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預付投資款係全達公司參與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因該公司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帳列預付投資款項下。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附註三一及三二）	<u>\$ 218,931</u>	<u>\$ 293,646</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34%~2.48% 及 1.43%~1.88%。

(二) 長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附註三一及三二）	\$ 164,677	\$ 46,000
<u>無擔保借款</u>		
其他借款	19,444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76,073</u>)	(<u>15,000</u>)
長期借款	<u>\$ 108,048</u>	<u>\$ 31,000</u>

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15%~3.70% 及 1.00%~2.80%。

其他借款之借款期間自 111 年 4 月至 114 年 4 月，按月攤還，有效利率為 5.06%。

十九、應付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u>\$ 98,786</u>	<u>\$ 83,337</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權利金	\$ 47,034	\$ 22,881
應付薪資及獎金	8,939	6,531
應付勞務費	1,215	1,175
應付保險費	931	831
應付營業稅	-	364
其他	<u>4,186</u>	<u>3,345</u>
	<u>\$ 62,305</u>	<u>\$ 35,127</u>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款	\$ 307	\$ 240
代收款	<u>220</u>	<u>169</u>
	<u>\$ 527</u>	<u>\$ 409</u>
<u>其他非流動負債</u>		
存入保證金	<u>\$ 15</u>	<u>\$ -</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全達公司及三全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因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雲芳股份有限公司及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無專職員工，其業務活動由全達公司代為執行，故無相關之退休金義務及費用。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0,766</u>	<u>68,660</u>
已發行股本	\$ 807,659	\$ 686,600
發行溢價	<u>209,560</u>	<u>59,361</u>
	<u>\$ 1,017,219</u>	<u>\$ 745,96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皆為 8,000 仟股。另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發行股本中計 36,296 仟股係全達公司於 105 年辦理之私募有價證券，該有價證券之轉讓應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之限制，即自該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滿 3 年後，應先取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所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始得向金管會證期局申報補辦公開行。

全達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11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認購價格 22 元溢價發行，上述現金增資案已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 111 年 8 月 11 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

全達公司為整合企業資源，於 111 年 9 月 15 日經由董事會決議以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受讓三全公司之股份之對價，進行股份交換案。本次股份交換之換股比例為全達公司普通股每 1 股交換受讓股東所持有之三全公司普通股 1.3333 股，發行 4,106 仟股，上述換股案已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 111 年 10 月 19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全達公司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807,659 仟元及 686,600 仟元，分為 80,766 仟股及 68,6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u>		
<u>或撥充股本</u>		
發行溢價	\$ 155,361	\$ 59,361
合併溢額	54,199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14,232</u>	<u>-</u>
	<u>\$ 223,792</u>	<u>\$ 59,361</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全達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盈餘之分配，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全達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息紅利。

全達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四)之員工福利費用。

2. 全達公司經營高科技之電腦及網路相關產業，處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為達成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目標，全達公司之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3. 全達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虧撥補案，業經 111 年 6 月 29 日及 110 年 8 月 31 日股東會通過，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全達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 112 年 6 月 19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384)	(\$ 11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691	(27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691	(273)
年底餘額	<u>\$ 307</u>	<u>(\$ 384)</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480)	(\$ 4,610)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		
益	33,677	3,02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2,826)	10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0,851	3,130
年底餘額	<u>\$ 29,371</u>	<u>(\$ 1,480)</u>

(五) 非控制權益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	
權益(附註二七)	253,257
收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附註	
二八)	(227,13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12,99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1,527
期末餘額	<u>\$ 40,647</u>

二三、營業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電子零組件買賣收入	\$ 994,198	\$ 334,758
酒品買賣收入	<u>23,253</u>	<u>28,592</u>
	<u>\$ 1,017,451</u>	<u>\$ 363,350</u>

(二)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附註九)	<u>\$ 304,950</u>	<u>\$ 204,292</u>	<u>\$ 431,605</u>
合約負債	<u>\$ 6</u>	<u>\$ -</u>	<u>\$ -</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益	\$ 20,306	(\$ 5,4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失	(681)	-
其他	<u>(38)</u>	<u>(42)</u>
	<u>\$ 19,587</u>	<u>(\$ 5,487)</u>

(二)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借款利息	\$ 9,578	\$ 5,269
租賃負債之利息	<u>55</u>	<u>6</u>
	<u>\$ 9,633</u>	<u>\$ 5,275</u>

(三) 折舊及攤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23	\$ 621
使用權資產	1,307	332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u>3,027</u>	<u>52</u>
	<u>\$ 5,557</u>	<u>\$ 1,005</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2,530</u>	<u>953</u>
	<u>\$ 2,530</u>	<u>\$ 95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3,027</u>	<u>52</u>
	<u>\$ 3,027</u>	<u>\$ 52</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包含薪資、獎金及勞健保費)	\$ 46,632	\$ 32,406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u>1,706</u>	<u>1,27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8,338</u>	<u>\$ 33,68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48,338</u>	<u>33,680</u>
	<u>\$ 48,338</u>	<u>\$ 33,680</u>

全達公司章程規定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因全達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皆為累積虧損尚待彌補，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零。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312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86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11)</u>
	<u>6,698</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58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u>
	<u>1,058</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756</u>	(<u>\$ 11</u>)

會計虧損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99</u>)	(<u>\$ 35,78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20)	(\$ 7,15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2	-
免稅所得	-	(2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86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	(4,315)	(3,726)
暫時性差異	(321)	(60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0,954	11,71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利益		
於本年度之調整	<u>-</u>	(<u>1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756</u>	(<u>\$ 11</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度	110年度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u>	<u>\$ 6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u>\$ 4,832</u>	<u>\$ -</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企業合併取得	認列於損益	年 底 餘 額
虧損扣抵	\$ 4,599	\$ -	\$ -	\$ 4,599
其 他	-	335	(335)	-
	<u>\$ 4,599</u>	<u>\$ 335</u>	<u>(\$ 335)</u>	<u>\$ 4,599</u>

	110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年 底 餘 額
虧損扣抵	<u>\$ 4,599</u>	<u>\$ -</u>	<u>\$ 4,5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企業合併取得	認列於損益	年 底 餘 額
土地重估增值	\$ -	\$ 3,551	\$ -	\$ 3,551
其 他	-	83	723	806
	<u>\$ -</u>	<u>\$ 3,634</u>	<u>\$ 723</u>	<u>\$ 4,357</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分別為 104,940 仟元及 106,547 仟元。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23,777	\$ 23,777
119 年度到期	153,226	153,226
120 年度到期	58,205	58,205
121 年度到期	44,031	-
	<u>\$279,239</u>	<u>\$235,20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全達公司及三全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皆至 109 年度。

二六、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 <u>0.29</u>)	(\$ <u>0.52</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全達公司業主之本期淨損	(\$ <u>20,851</u>)	(\$ <u>35,772</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2,604</u>	<u>68,660</u>

二七、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基準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三全公司	電子產品及其零件買賣服務	111年1月3日	30.00	\$ <u>-</u>

合併公司於110年12月投資三全公司30%股權，並於111年1月經三全公司股東會改選董事，取得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位，而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u>三 全 公 司</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9,587
其他金融資產	24,43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45,560
存 貨	118,742
其他流動資產	5,091

(接次頁)

(承前頁)

	<u>三 全 公 司</u>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85
無形資產	40,6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25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4,477)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71,223)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0,033)
合約負債	(52,791)
本期所得稅負債	(4,22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2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3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
	<u>\$361,795</u>

(三) 非控制權益

三全公司之非控制權益(70%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三全公司之可辨認淨資產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三 全 公 司</u>
原先持有三全公司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 108,538
加：非控制權益	253,257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361,795)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u>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u>三 全 公 司</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9,587)
	<u>(\$ 239,587)</u>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2 月以現金支付對價取得三全公司股權並採權益法評價，於 111 年 1 月起將三全公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取得其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基準日起（111 年 1 月 3 日），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u>三 全 公 司</u>
營業收入	<u>\$ 675,060</u>
本期淨利	<u>\$ 19,085</u>

二八、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分別於 111 年 4 月及 10 月增加三全公司 32.52% 及 27.23% 股權，持股比例由 30% 最終增加為 89.75%。

	<u>三 全 公 司</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117,643)
股份交換之對價（附註二二）	(95,258)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227,133</u>
權益交易差額	<u>\$ 14,232</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14,232</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271	\$ -	\$ -	\$ 1,27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6,934	6,934
	<u>\$ 1,271</u>	<u>\$ -</u>	<u>\$ 6,934</u>	<u>\$ 8,20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5,109	\$ -	\$ -	\$ 85,109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45,522	45,522
	<u>\$ 85,109</u>	<u>\$ -</u>	<u>\$ 45,522</u>	<u>\$ 130,631</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8	\$ -	\$ -	\$ 1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9,250	29,250
	<u>\$ 18</u>	<u>\$ -</u>	<u>\$ 29,250</u>	<u>\$ 29,268</u>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	\$ 29,250
企業合併取得	-	34
購 買	7,500	6,430
認列於損益	(566)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808
期末餘額	<u>\$ 6,934</u>	<u>\$ 45,522</u>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
購 買	29,250
	<u>\$ 29,250</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市場法：對被投資公司之類似工具所支付的交易價格之公開報價，並考量所持有無報價權益工具與其他投資公司所交易權益工具間所有差異之影響。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長期收入成長率增加、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增加、加權資金成本率降低或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依資產屬性採用市場乘數法（例如：股價淨值法、本益比等）及淨值調整法等符合學理及市場慣例之方式，計算理論價格；評價資料來源來自於獨立系統或該標的之財報，並依每一報導日根據資料源更新，重新進行評價，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20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631	29,2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592,020	331,11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64,158	457,74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89%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54%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2%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2%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2%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6,357	\$ 984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00	\$ 100
— 金融負債	21,880	65,13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383,608	274,64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主要係定期存款，由於承作時之利率已確定，故不受到利率變動風險所影響，因此不列入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另對於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負債，由於借款時之利率已確定，故不受到利率變動風險所影響，因此亦不列入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

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307 仟元及 22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全達公司因投資基金受益憑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821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1,306 仟元及 29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且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每年亦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除了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金額分別為 115,630 仟元及 114,195 仟元，占應收帳款總額之比率分別為 38% 及 56%。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7,771	\$ 58,206	\$ 5,114	\$ 15	\$ -
租賃負債	108	217	984	1,127	-
固定利率工具	694	1,389	6,250	11,111	-
浮動利率工具	<u>37,297</u>	<u>16,668</u>	<u>232,706</u>	<u>96,937</u>	<u>-</u>
	<u>\$ 135,870</u>	<u>\$ 76,480</u>	<u>\$ 245,054</u>	<u>\$ 109,190</u>	<u>\$ -</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5,060	\$ 17,273	\$ 5,767	\$ -	\$ -
租賃負債	28	48	59	-	-
固定利率工具	-	65,000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250</u>	<u>71,146</u>	<u>171,250</u>	<u>31,000</u>	<u>-</u>
	<u>\$ 96,338</u>	<u>\$ 153,467</u>	<u>\$ 177,076</u>	<u>\$ 31,000</u>	<u>\$ -</u>

(2) 融資及授信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尚未動用之擔保，要求即付，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383,608	\$ 339,646
— 未動用金額	<u>639,103</u>	<u>263,861</u>
	<u>\$ 1,022,711</u>	<u>\$ 603,507</u>

已動用金額係包含借款及履約保證。

三一、關係人交易

全達公司之母公司為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截至111年12月31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為41.04%。

全達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巴克斯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註)	母公司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凱爾愛文酒業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富易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三全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涂俊榮	其他關係人—全達公司之董事長
王凱元	其他關係人—三全公司之董事長
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達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4月起取得本公司控制力，故自取得控制日起由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變更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23,059</u>	<u>\$ 23,729</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價格係依雙方協議而定。

(三) 營業成本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進貨	其他關係人	<u>\$ 22,007</u>	<u>\$ 8,159</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	巴克斯國際有限公司	\$ 7,430	\$ 13,994
	凱爾愛文酒業國際有限公司	3,913	6,326
	其他關係人	<u>-</u>	<u>2</u>
		<u>\$ 11,343</u>	<u>\$ 20,322</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	其他關係人	<u>\$ 198</u>	<u>\$ 2</u>

(六)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涂俊榮		
背書保證餘額	<u>\$ 524,463</u>	<u>\$ 423,507</u>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擔保銀行借款)	<u>\$ 256,937</u>	<u>\$ 259,646</u>
王凱元		
被背書保證金額	<u>\$ 395,710</u>	<u>\$ -</u>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擔保銀行借款)	<u>\$ 86,670</u>	<u>\$ -</u>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他關係人提供合併公司倉儲服務及其他業務服務，111及110年度之服務費金額分別為2,280仟元及3,454仟元，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166仟元及1,634仟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八) 其他

全達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4月25日以取得成本金額100,567仟元出售境外公司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之50%股權予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及110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5,263</u>	<u>\$ 7,591</u>

三二、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擔保品，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係帳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41,621	\$ 26,045
定期存款	100	100
土地及建築物	87,963	33,089
子公司三全公司股權	355,908	-
關聯企業藍新公司股權	332,919	-
	<u>\$ 818,511</u>	<u>\$ 59,234</u>

三三、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雖部分客戶訂單已進行調整，惟截至合併財務報告出具日止，合併公司評估財務狀況並未產生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持續關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於營運之影響，並適時調整營業方針。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4,495		30.71	\$		445,14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557		30.71			47,815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8,009		27.68	\$		221,68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788		27.68			160,21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元	29.805(美元:新台幣)	<u>\$ 20,306</u>	28.009(美元:新台幣)	<u>(\$ 5,445)</u>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1) 電子零組件買賣
- (2) 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11 年度

	電 子 零 組 件 買 賣	國 內 外 酒 品 代 理 銷 售	總 計
營業收入	\$ 994,198	\$ 23,253	\$ 1,017,451
營業成本	(944,058)	(18,445)	(962,503)
營業費用	(83,958)	(2,515)	(86,473)
部門營業（損失）利益	<u>(\$ 33,818)</u>	<u>\$ 2,293</u>	(31,5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958
其他收入			1,16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587
財務成本			(9,63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u>19,352</u>
部門稅前淨損			<u>(\$ 99)</u>

110 年度

	電 子 零 組 件 買 賣	國 內 外 酒 品 代 理 銷 售	總 計
營業收入	\$ 334,758	\$ 28,592	\$ 363,350
營業成本	(332,447)	(18,713)	(351,160)
營業費用	(54,626)	(2,800)	(57,426)
部門營業（損失）利益	<u>(\$ 52,315)</u>	<u>\$ 7,079</u>	(45,2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56
其他收入			1,526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87)
財務成本			(5,27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損益份額			<u>18,633</u>
部門稅前淨損			<u>(\$ 35,783)</u>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部 門 資 產</u>		
電子零組件買賣	\$ 972,115	\$ 415,877
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	47,610	56,644
未分攤之資產－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u>452,386</u>	<u>539,059</u>
合併資產總額	<u>\$ 1,472,111</u>	<u>\$ 1,011,580</u>
<u>部 門 負 債</u>		
電子零組件買賣	\$ 572,803	\$ 450,094
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	<u>3,513</u>	<u>8,560</u>
合併負債總額	<u>\$ 576,316</u>	<u>\$ 458,654</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台 灣	\$ 368,891	\$ 225,622	\$ 128,974	\$ 33,853
香港及大陸	560,357	137,728	5,024	-
其 他	<u>88,203</u>	<u>-</u>	<u>-</u>	<u>-</u>
	<u>\$ 1,017,451</u>	<u>\$ 363,350</u>	<u>\$ 133,998</u>	<u>\$ 33,85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其收入佔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代 號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淨 額 %	金 額	佔營業 收入淨 額 %
A 客 戶	\$ 328,206	32	\$ -	-
B 客 戶	<u>145,270</u>	<u>14</u>	<u>-</u>	<u>-</u>
	<u>\$ 473,476</u>	<u>46</u>	<u>\$ -</u>	<u>-</u>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保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註)	資金總額(註)	與額(註)
														保價	稱				
1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	\$ 20,000	\$ 17,000	1.2%	融通資金	\$ -	營運資金週轉	\$ -	無	\$ -	\$ -	\$ -	\$ 25,000	\$ 26,100	

註：雲芳股份有限公司對有業務往來者，資金貸與總額以不逾雲芳公司淨值之 600% 為限，個別貸放金額以不逾雙方間最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仟股/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末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股票 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 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無 母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 24	-	\$ 24	
					621	40,427	0.73	40,427	
					2,272	45,430	11.36	45,430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股票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安聯收益成長多重資產基金 未上市股票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傳感資本有限合夥	最終母公司 無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6	44,658	0.8	44,658	
					4.7	1,271	-	1,271	
					93	92	1.56	92	
					-	6,934	-	6,934	

附表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易人	名稱	交易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		易	情	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或營業收之比率
						金額	往來					
0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8,594	無			1	
0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324	無			-	
0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7,000	營運資金融通，利率為1.2%			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於編號欄註明之編號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依重大性原則列示。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期末	投資金額 上期末	股本 數	本 數比率(%)	持 帳面金額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末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Unit 138, 1/F., Palm Springs Commercial Centre, Palm Springs Boulevard, Yuen Long, N.T., Hong Kong	電子元件產品之經銷、代理	\$ 114,142	\$ 114,142	28,200	100.00%	\$ 8,659	6)	6)	子公司(註1)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99-10號	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電子資料供應服務	349,954	349,954	24,649	32.63%	452,386	76,561	24,982	關聯企業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菸酒、飲料、食品、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5,000	5,000	500	100.00%	4,350	(651)	(651)	子公司(註1)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360巷15號8樓之1	電子產品及其零件買賣服務	321,440	108,539	18,041	89.75%	355,908	23,526	6,089	子公司(註1、3)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電子元件產品、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資料處理服務	50	50	5	100.00%	50	(5,630)	(5,630)	子公司(註1、4)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PO Box 309, Ugly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投資	-	-	-	-	-	(33,112)	(5,630)	(註2、4)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全達公司於111年4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其100%持有子公司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境外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之股權全數出售予大字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至偉科技有限公司，處分價款為100,567仟元。

註3：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衡量之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攤銷差異。

註4：全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10月更名為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及相關系統軟體之代理	實收資本額	投資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末或本投資期之%	本投資期認列損益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價值	止本期台灣之收益	註
全達威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1)	電子零組件及相關系統軟體之代理	HKD -	-	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	HKD 7,639 (USD 980)	HKD 7,639 (USD 980)	\$ -	HKD 7,639 (USD 980)	\$ -	-	\$ -	-	\$ -	-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元件產品之經銷、代理	USD 432	432	係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USD 22,127 (USD 716)	USD 432	22,127 (USD 716)	22,170 (USD 718)	(4,456)	100.00%	(4,456)	17,249	-	-	註2、3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USD 1,698		USD 1,698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USD 1,698		USD 1,698			

註1：全達威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已於105年8月清算註銷，但尚未於投審會申辦註銷。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3：本公司新增投資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22,127仟元(美金716仟元)已於112年2月4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附表七 主要股東資訊

股數：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藍境有限公司										17,478,540			21.64%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95,267			12.74%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095,353			11.26%	
財團法人基督敎信望基金會										4,589,767			5.68%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95,992			5.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130,508			5.1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業收入來自於電子零組件及國內外酒品之經銷代理，經銷代理業務之收入認列依據主理人或代理人判斷而有所不同，並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有重大影響，因是，本會計師將本年度新增之經銷代理業務主理人或代理人判斷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檢視前述客戶之合約條款以確認會計處理與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是否一致，並是否與 IFRS 15 一致並於期間內一致採用。本會計師檢視並測試合約評估經銷代理交易是否涵蓋商品控制移轉；針對前述客戶之銷售交易進行抽核及收款測試以確認銷貨之真實性；亦針對前述客戶發函詢證，確認於期末尚未收款之收入認列之合理性。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一。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攀 發

王攀發



會計師 鄭 得 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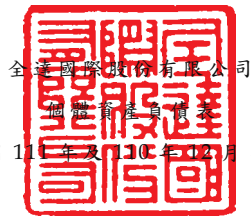
鄭得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7 日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3,728	2	\$ 87,585	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八)	136,123	11	183,970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八及二七)	16,667	2	20,322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三)	16	-	115	-
130X	存貨(附註九)	36,811	3	72,679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二七)	3,067	-	95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七及二八)	<u>13,174</u>	<u>1</u>	<u>26,145</u>	<u>3</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29,586</u>	<u>19</u>	<u>391,766</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及二七)	85,881	7	29,268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及十一)	838,602	67	551,919	5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二八)	33,079	3	33,644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2,415	-	132	-
1801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附註十四)	50	-	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4,599	-	4,59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u>46,392</u>	<u>4</u>	<u>63</u>	<u>-</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011,018</u>	<u>81</u>	<u>619,702</u>	<u>6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240,604</u>	<u>100</u>	<u>\$ 1,011,46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七及二八)	\$ 136,500	11	\$ 293,646	29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11,459	1	83,337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57,097	5	34,714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七)	17,000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	1,309	-	135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七及二八)	63,500	5	15,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u>527</u>	<u>-</u>	<u>409</u>	<u>-</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87,392</u>	<u>23</u>	<u>427,241</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七及二八)	96,937	8	31,000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	1,127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一及十八)	-	-	<u>301</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8,064</u>	<u>8</u>	<u>31,301</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385,456</u>	<u>31</u>	<u>458,542</u>	<u>45</u>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	807,659	65	686,600	68
3210	資本公積	223,792	18	59,361	6
3350	待彌補虧損	(205,981)	(16)	(191,171)	(19)
3400	其他權益	<u>29,678</u>	<u>2</u>	<u>(1,864)</u>	<u>-</u>
3XXX	權益總計	<u>855,148</u>	<u>69</u>	<u>552,926</u>	<u>5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240,604</u>	<u>100</u>	<u>\$ 1,011,46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七)	\$ 342,275	100	\$ 363,3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七)	324,430	95	351,160	96
5900	營業毛利	17,845	5	12,190	4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014	-	1,344	1
6200	管理費用	58,476	17	55,724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71)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9,319	17	57,068	16
6900	營業淨損	(41,474)	(12)	(44,878)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及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317	-	56	-
7010	其他收入	747	-	1,52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325	2	(5,498)	(2)
7050	財務成本	(8,094)	(2)	(5,272)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0,328	6	18,283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623	6	9,095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20,851)	(6)	(35,783)	(10)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三)	-	-	(11)	-
8200	本期淨損	(20,851)	(6)	(35,772)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十）	\$ 20,231	6	\$ 3,027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3,446	4	-	-
8331	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11	-	14	-
8336	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十）	(2,826)	(1)	10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十）	691	-	(27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31,953	9	2,87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102	3	(\$ 32,901)	(9)
	每股虧損（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0.29)		(\$ 0.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通國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加德精製 誠勤專業

民國 111 年 及 1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目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A1	\$ 686,600	\$ 59,361	(\$ 155,413)	(\$ 111)	(\$ 4,610)		\$ 585,827
D1	-	-	(35,772)	-	-		(35,772)
D3	-	-	14	(273)	3,130		2,871
Z1	686,600	59,361	(191,171)	(384)	(1,480)		552,926
D1	-	-	(20,851)	-	-		(20,851)
D3	-	-	411	691	30,851		31,953
E1	80,000	96,000	-	-	-		176,000
H1	41,059	54,199	-	-	-		95,258
M3	-	-	5,630	-	-		5,630
M5	-	14,232	-	-	-		14,232
Z1	\$ 807,659	\$ 223,792	(\$ 205,981)	\$ 307	\$ 29,371		\$ 855,1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20,851)	(\$ 35,7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35	953
A20200	攤銷費用	61	52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171)	-
A20900	財務成本	8,094	5,272
A21200	利息收入	(317)	(5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0,328)	(18,28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8,018	235,84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55	(14,60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3	19,005
A31200	存 貨	35,868	24,9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117)	10,336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71,878)	(110,2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9,684	4,75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8	(9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824	121,2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6	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395)	(5,187)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47	1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92	116,2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6,382)	(39,276)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999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0,381)	(113,532)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567	-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45,45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3)	(\$ 12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79)	(6)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34)	(12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u>12,971</u>	<u>88,94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9,651</u>)	(<u>34,12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7,146)	(65,74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82,183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7,746)	(4,000)
C04600	現金增資	176,00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u>1,289</u>)	(<u>33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2,002</u>	(<u>20,086</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3,857)	62,08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7,585</u>	<u>25,504</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728</u>	<u>\$ 87,5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涂俊榮



經理人：涂俊榮



會計主管：黃立維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6 年 5 月奉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進出口貿易業務及國內外代理酒品銷售。

本公司於 93 年 1 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3 年 7 月 1 日更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簡稱證期局)核准股票上櫃，並於同年 3 月 25 日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本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不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買賣之銷售及國內外酒品代理銷售。本公司係於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之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採權益法之投資減損估計

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管理階層估計之成長率之假設，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評估減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540	\$ 540
活期存款	<u>23,188</u>	<u>87,045</u>
	<u>\$ 23,728</u>	<u>\$ 87,585</u>

七、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13,074	\$ 26,045
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u>100</u>	<u>100</u>
	<u>\$ 13,174</u>	<u>\$ 26,145</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 0.975% 及 0.34%。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及帳款</u>		
應收票據	\$ 114	\$ 861
應收帳款	136,298	183,5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667	20,322
減：備抵損失	<u>(289)</u>	<u>(460)</u>
	<u>\$ 152,790</u>	<u>\$ 204,29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所稅退稅款(附註二三)	\$ 13	\$ 60
應收利息	3	3
其他	-	52
	<u>\$ 16</u>	<u>\$ 115</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120 天。在接受新客戶之前，係透過內部客戶授信管理辦法評核及外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二次，其中未發生實際減損之應收帳款係屬最佳信用等級。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超過90天(註)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1%~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12,468	\$ 19,028	\$ 21,469	\$ 152,9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89)	-	(289)
攤銷後成本	<u>\$ 112,468</u>	<u>\$ 18,739</u>	<u>\$ 21,469</u>	<u>\$ 152,676</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3%~30%	100%	
總帳面金額	\$ 189,665	\$ 14,226	\$ -	\$ 203,8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460)	-	(460)
攤銷後成本	<u>\$ 189,665</u>	<u>\$ 13,766</u>	<u>\$ -</u>	<u>\$ 203,431</u>

註：逾期超過 90 天應收帳款業已於期後收款。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	\$ 460	\$ 1,832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	(171)	-
期末餘額	<u>\$ -</u>	<u>\$ 289</u>	<u>\$ 1,832</u>

	110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	\$ 460	\$ 97,068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95,236)
期末餘額	<u>\$ -</u>	<u>\$ 460</u>	<u>\$ 1,832</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備抵損失金額其中包括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皆為 1,832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另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年以上重分類至催收款金額（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五。

九、存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 品	<u>\$ 36,811</u>	<u>\$ 72,679</u>

111 及 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2,533 仟元以及存貨跌價損失及 4,291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係部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40,451	\$ 18
未上市（櫃）股票	<u>45,430</u>	<u>29,250</u>
	<u>\$ 85,881</u>	<u>\$ 29,268</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386,216	\$ 12,860
投資關聯企業	<u>452,386</u>	<u>539,059</u>
	<u>\$ 838,602</u>	<u>\$ 551,919</u>

(一) 投資子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 8,659	\$ 7,809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4,350	5,001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17,249	(301)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50	50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355,908</u>	<u>-</u>
	386,216	12,559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u>-</u>	<u>301</u>
	<u>\$ 386,216</u>	<u>\$ 12,860</u>

子 公 司 名 稱	<u>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u>		說 明
	<u>111年 12月31日</u>	<u>110年 12月31日</u>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說明 1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說明 2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75%	30.00%	說明 3

說 明：

1.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新增設立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2.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新增設立全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11 年 10 月更名為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3.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投資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全公司)30%股權，採權益法評價。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總持股比例提升至 89.75%。本公司收購三全公司之揭露，請參閱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七。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52,386	\$ 429,819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9,240
	<u>\$ 452,386</u>	<u>\$ 539,059</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63%	32.63%

有關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藍新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926,435	\$ 2,283,780
非流動資產	759,010	830,189
流動負債	(2,572,452)	(2,082,476)
非流動負債	(92,704)	(80,364)
權 益	<u>\$ 1,020,289</u>	<u>\$ 951,129</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2.63%	32.6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332,919	\$ 310,352
商 譽	119,467	119,467
投資帳面金額	<u>\$ 452,386</u>	<u>\$ 429,819</u>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u>\$ 1,150,592</u>	<u>\$ 1,066,129</u>
本期淨利	\$ 76,561	\$ 54,998
其他綜合損益	(7,400)	317
綜合損益總額	<u>\$ 69,161</u>	<u>\$ 55,315</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0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	\$ 688
其他綜合損益	<u>13</u>
綜合損益總額	<u>\$ 701</u>

本公司於111年3月16日透過子公司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投資100,567仟元以投資合資型態購買境外公司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之50%股權，以間接持有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71%股權。本公司於111年4月25日透過子公司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以價款100,567仟元處分境外公司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之50%股權。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土地	\$ 25,274	\$ 25,274
房屋及建築	7,582	7,815
生財設備	196	206
租賃改良	27	349
機器設備	-	-
	<u>\$ 33,079</u>	<u>\$ 33,644</u>

	111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生財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25,274		\$ 11,894	\$ 200	\$ 3,457	\$ 2,193	\$ 43,018
增 添	-		-	-	63	-	63
期末餘額	<u>25,274</u>		<u>11,894</u>	<u>200</u>	<u>3,520</u>	<u>2,193</u>	<u>43,081</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4,079	200	3,251	1,844	9,374
折舊費用	-		233	-	73	322	628
期末餘額	-		<u>4,312</u>	<u>200</u>	<u>3,324</u>	<u>2,166</u>	<u>10,002</u>
期末淨額	<u>\$ 25,274</u>		<u>\$ 7,582</u>	<u>\$ -</u>	<u>\$ 196</u>	<u>\$ 27</u>	<u>\$ 33,079</u>

成 本	110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器 設 備	生 財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期初餘額	\$ 25,274	\$ 11,894	\$ 200	\$ 3,377	\$ 2,193	\$ 42,938
增 添	-	-	-	124	-	124
處 分	-	-	-	(44)	-	(44)
期末餘額	<u>25,274</u>	<u>11,894</u>	<u>200</u>	<u>3,457</u>	<u>2,193</u>	<u>43,018</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845	200	3,252	1,500	8,797
折舊費用	-	234	-	43	344	621
處 分	-	-	-	(44)	-	(44)
期末餘額	-	<u>4,079</u>	<u>200</u>	<u>3,251</u>	<u>1,844</u>	<u>9,374</u>
期末淨額	<u>\$ 25,274</u>	<u>\$ 7,815</u>	<u>\$ -</u>	<u>\$ 206</u>	<u>\$ 349</u>	<u>\$ 33,644</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年
機器設備	3至5年
生財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347	\$ 115
其他	<u>2,068</u>	<u>17</u>
	<u>\$ 2,415</u>	<u>\$ 132</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590</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30	\$ 228
其他	<u>1,077</u>	<u>104</u>
	<u>\$ 1,307</u>	<u>\$ 332</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1,309	\$ 135
非流動	<u>1,127</u>	<u>-</u>
	<u>\$ 2,436</u>	<u>\$ 135</u>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分別為 1.9%~2.341% 及 1.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原始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316</u>	<u>\$ -</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60)</u>	<u>(\$ 343)</u>

十四、無形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u>\$ 50</u>	<u>\$ 77</u>
	111年度	110年度
	電 腦 軟 體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778	\$ 1,649
本期增加	<u>34</u>	<u>129</u>
期末餘額	<u>1,812</u>	<u>1,778</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1,701	1,649
攤銷費用	<u>61</u>	<u>52</u>
期末餘額	<u>1,762</u>	<u>1,701</u>
期末淨額	<u>\$ 50</u>	<u>\$ 77</u>

電腦軟體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3 至 5 年耐用年數計提。

十五、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投資款	\$ 45,450	\$ -
預付貨款	939	501
存出保證金	942	63
預付費用	47	74
留抵稅額	81	-
催收款（附註八）	1,832	1,832
減：備抵呆帳	(1,832)	(1,832)
其他	2,000	375
	<u>\$ 49,459</u>	<u>\$ 1,013</u>
流動	\$ 3,067	\$ 950
非流動	46,392	63
	<u>\$ 49,459</u>	<u>\$ 1,013</u>

催收款主要係逾期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其收回之可能性甚微，故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預付投資款係本公司參與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因該公司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帳列預付投資款項下。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附註二七及二八）	<u>\$ 136,500</u>	<u>\$ 293,646</u>

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3410%~2.4000% 及 1.43%~1.88%。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附註二七及二八）	\$ 160,437	\$ 46,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63,500)	(15,000)
長期借款	<u>\$ 96,937</u>	<u>\$ 31,000</u>

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15%~3.70% 及 1.00%~2.80%。

十七、應付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u>\$ 11,459</u>	<u>\$ 83,337</u>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權利金	\$ 47,034	\$ 22,881
應付薪資及獎金	6,178	6,489
應付勞務費	1,065	1,175
應付保險費	853	831
應付利息	532	243
應付退休金	430	390
應付營業稅	-	364
其他	<u>1,005</u>	<u>2,341</u>
	<u>\$ 57,097</u>	<u>\$ 34,714</u>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款	\$ 307	\$ 240
代收款	<u>220</u>	<u>169</u>
	<u>\$ 527</u>	<u>\$ 409</u>
<u>其他非流動負債</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 -</u>	<u>\$ 301</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0,766</u>	<u>68,660</u>
已發行股本	\$ 807,659	\$ 686,600
發行溢價	<u>209,560</u>	<u>59,361</u>
	<u>\$ 1,017,219</u>	<u>\$ 745,96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皆為 8,000 仟股。另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發行股本中計 36,296 仟股係本公司於 105 年辦理之私募有價證券，該有價證券之轉讓應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之限制，即自該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滿 3 年後，應先取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所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始得向金管會證期局申報補辦公開發行。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11 年 4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認購價格 22 元溢價發行，上述現金增資案已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 111 年 8 月 11 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為整合企業資源，於 111 年 9 月 15 日經由董事會決議以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受讓三全公司之股份之對價，進行股份交換案。本次股份交換之換股比例為全達公司普通股每 1 股交換受讓股東所持有之三全公司普通股 1.3333 股，發行 4,106 仟股，上述換股案已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 111 年 10 月 19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807,659 仟元及 686,600 仟元，分為 80,766 仟股及 68,6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u> <u>或撥充股本</u>		
發行溢價	\$ 155,361	\$ 59,361
合併溢額	54,199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14,232</u>	<u>-</u>
	<u>\$ 223,792</u>	<u>\$ 59,361</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盈餘之分配，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六)員工福利費用。

2. 本公司經營高科技之電腦及網路相關產業，處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為達成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穩定經營績效目標，本公司之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3.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虧撥補案，業經 111 年 6 月 29 日及 110 年 8 月 31 日股東會通過，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 112 年 6 月 19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 384)	(\$ 111)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691</u>	(<u>27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691</u>	(<u>273</u>)
年底餘額	<u>\$ 307</u>	(<u>\$ 384</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 1,480)	(\$ 4,610)
當年度產生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 益	33,677	3,02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u>2,826</u>)	<u>10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30,851</u>	<u>3,130</u>
年底餘額	<u>\$ 29,371</u>	(<u>\$ 1,480</u>)

二一、營業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電子零組件買賣收入	\$ 319,022	\$ 334,758
酒品買賣收入	<u>23,253</u>	<u>28,592</u>
	<u>\$ 342,275</u>	<u>\$ 363,350</u>

(二)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附註九)	<u>\$ 152,790</u>	<u>\$ 204,292</u>	<u>\$ 425,525</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一)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u>\$ 317</u>	<u>\$ 56</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	\$ 1,120
賠償收入	-	280
其他	747	126
	<u>\$ 747</u>	<u>\$ 1,52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7,325	(\$ 5,454)
其他	-	(44)
	<u>\$ 7,325</u>	<u>(\$ 5,498)</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借款利息	\$ 8,039	\$ 5,266
租賃負債之利息	55	6
	<u>\$ 8,094</u>	<u>\$ 5,272</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28	\$ 621
使用權資產	1,307	332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61	52
	<u>\$ 1,996</u>	<u>\$ 1,00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1,935	953
	<u>\$ 1,935</u>	<u>\$ 95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61	52
	<u>\$ 61</u>	<u>\$ 5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包含薪資、獎金及勞健保費)	\$ 35,337	\$ 32,075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u>1,413</u>	<u>1,27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6,750</u>	<u>\$ 33,34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36,750</u>	<u>33,349</u>
	<u>\$ 36,750</u>	<u>\$ 33,349</u>

本公司章程規定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另因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皆為累積虧損尚待彌補，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零。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11)</u>
	<u>-</u>	<u>(1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u>
	<u>-</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u>	<u>(\$ 11)</u>

會計虧損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20,851</u>)	(<u>\$ 35,783</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4,170)	(\$ 7,157)
免稅所得	-	(22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	(4,315)	(3,656)
暫時性差異	(321)	(60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8,806	11,64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利益 於本年度之調整	<u>-</u>	(<u>1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u>	(<u>\$ 11</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3</u>	<u>\$ 6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虧損扣抵	<u>\$ 4,599</u>	<u>\$ -</u>	<u>\$ 4,599</u>

	110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虧損扣抵	<u>\$ 4,599</u>	<u>\$ -</u>	<u>\$ 4,599</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分別為 104,940 仟元及 106,547 仟元。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 年度到期	\$ 23,777	\$ 23,777
119 年度到期	153,226	153,226
120 年度到期	58,205	58,205
121 年度到期	<u>44,031</u>	<u>-</u>
	<u>\$ 279,239</u>	<u>\$ 235,20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 109 年度。

二四、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0.29)</u>	<u>(\$ 0.52)</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11年度	110年度
本期淨損	<u>(\$ 20,851)</u>	<u>(\$ 35,77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2,604</u>	<u>68,660</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0,451	\$ -	\$ -	\$ 40,45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45,430	45,430
	<u>\$ 40,451</u>	<u>\$ -</u>	<u>\$ 45,430</u>	<u>\$ 85,881</u>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8	\$ -	\$ -	\$ 18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9,250	29,250
	<u>\$ 18</u>	<u>\$ -</u>	<u>\$ 29,250</u>	<u>\$ 29,268</u>

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29,250
購 買	6,4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750
期末餘額	<u>\$ 45,430</u>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
購 買	29,250
	<u>\$ 29,250</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市場法：對被投資公司之類似工具所支付的交易價格之公開報價，並考量所持有無報價權益工具與其他投資公司所交易權益工具間所有差異之影響。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長期收入成長率增加、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增加、加權資金成本率降低或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5,881	\$ 29,2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90,637	318,14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82,493	457,33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82%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44%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2%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

包括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2%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相關外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2%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1,497	\$ 863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00	\$ 100
— 金融負債	19,436	65,13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296,937	274,64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主要係質押定期存款，由於承作時之利率已確定，故不受到利率變動風險所影響，因此不列入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另對於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金融負債，由於借款時之利率已確定，故不受到利率變動風險所影響，因此亦不列入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38 仟元及 220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859 仟元及 29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且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每年亦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除了本公司前五大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前五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款項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金額分別為 66,165 仟元及 114,195 仟元，占應收帳款總額之比率分別為 43% 及 56%。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8,685	\$ 24,757	\$ 5,114	\$ -	\$ -
租賃負債	108	217	984	1,127	-
固定利率工具	-	-	17,000	-	-
浮動利率工具	36,767	15,608	147,625	96,937	-
	<u>\$ 75,560</u>	<u>\$ 40,582</u>	<u>\$ 170,723</u>	<u>\$ 98,064</u>	<u>\$ -</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5,018	\$ 16,902	\$ 5,767	\$ -	\$ -
租賃負債	28	48	59	-	-
固定利率工具	-	65,000	-	-	-
浮動利率工具	1,250	71,146	171,250	31,000	-
	<u>\$ 96,296</u>	<u>\$ 153,096</u>	<u>\$ 177,076</u>	<u>\$ 31,000</u>	<u>\$ -</u>

(2) 融資及授信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尚未動用之擔保，要求即付，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296,937	\$ 339,646
— 未動用金額	330,063	263,861
	<u>\$ 627,000</u>	<u>\$ 603,507</u>

已動用金額係包含借款及履約保證。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巴克斯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註)	母 公 司
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凱爾愛文酒業國際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
涂俊榮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長
至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4月起取得本公司控制力，故自取得控制日起由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變更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8,635	\$ -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u>23,059</u>	<u>23,729</u>
		<u>\$ 31,694</u>	<u>\$ 23,729</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及收款與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營業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進 貨	其他關係人	<u>\$ 22,007</u>	<u>\$ 8,159</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無非關係人可供比較，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	巴克斯國際有限公司	\$ 7,430	\$ 13,994
	凱爾愛文酒業國際有限公司	3,913	6,326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 公司	5,324	-
	其他關係人	-	2
		<u>\$ 16,667</u>	<u>\$ 20,322</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 及 110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	其他關係人	<u>\$ -</u>	<u>\$ 2</u>

(六) 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u>\$ 17,000</u>	<u>\$ -</u>

(七)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涂俊榮		
背書保證餘額	<u>\$ 524,463</u>	<u>\$ 423,507</u>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擔保 銀行借款)	<u>\$ 296,937</u>	<u>\$ 259,646</u>

本公司部分擔保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董事長作為保證人。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他關係人提供本公司倉儲服務及其他業務服務，111 及 110 年度之服務費金額分別為 2,280 仟元及 3,454 仟元，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 166 仟元及 1,634 仟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 及 110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8,414</u>	<u>\$ 7,591</u>

二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擔保品，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係帳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 13,074	\$ 26,045
定期存款	100	100
土地及建築物	32,856	33,089
子公司三全公司股權	355,908	-
關聯企業藍新公司股權	<u>332,919</u>	<u>-</u>
	<u>\$ 734,857</u>	<u>\$ 59,234</u>

二九、其他事項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雖部分客戶訂單已進行調整，惟截至個體財務報告出具日止，本公司評估財務狀況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持續關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於營運之影響，並適時調整營業方針。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563		30.71			\$	140,13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517		30.71				46,587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7,736		27.680		\$	214,13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788		27.680			160,21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29.805(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28.009(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損益
			\$ 7,325		(\$ 5,454)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保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註)	資金總額(註)	與額(註)
														保價	稱				
1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	\$ 20,000	\$ 17,000	1.2%	融通資金	\$ -	營運資金週轉	\$ -	無	\$ -	\$ -	\$ -	\$ 25,000	\$ 26,100	

註：雲芳股份有限公司對有業務往來者，資金貸與總額以不逾雲芳公司淨值之 600% 為限，個別貸放金額以不逾雙方間最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仟股/仟單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末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股票 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 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無 母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 24	-	\$ 24	
					621	40,427	0.73	40,427	
					2,272	45,430	11.36	45,430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股票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安聯收益成長多重資產基金 未上市股票 瀚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傳感資本有限合夥	最終母公司 無 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6	44,658	0.8	44,658	
					4.7	1,271	-	1,271	
					93	92	1.56	92	
					-	6,934	-	6,934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關係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未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無	子公司	6,030	\$ 108,539 (註一)	12,011	\$ 212,901	-	\$ -	18,041	\$ 321,440 (註一)	

註一：金額係以原始投資成本列計。

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期末	投資 上期末	金額 上期末	期 股	本 數	比率 (%)	持 帳面	有 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末	投資損益 本期末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	備 註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Unit 138, 1/F., Palm Springs Commercial Centre, Palm Springs Boulevard, Yuen Long, N.T., Hong Kong	電子元件產品之經銷、代理	\$ 114,142	\$ 114,142	\$ 114,142		28,200	100.00%	\$ 8,659		(\$ 6)	(\$ 6)		子公司(註1)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99-10號	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電子資料供應服務	349,954	349,954	349,954		24,649	32.63%	452,386		76,561	24,982		關聯企業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菸酒、飲料、食品、醫療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5,000	5,000	5,000		500	100.00%	4,350		(651)	(651)		子公司(註1)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360巷15號8樓之1	電子產品及其零件買賣服務	321,440	108,539	108,539		18,041	89.75%	355,908		23,526	6,089		子公司(註1、3)
	全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1號(2樓)	投資	50	50	50		5	100.00%	50		(5,630)	(5,630)		子公司(註1、4)
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投資	-	-	-		-	-	-		(33,112)	(5,630)		子公司(註2、4)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全達公司於111年4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其100%持有子公司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境外公司 Array Holdings for APGFIII Fund LPs 之股權全數出售予大宇

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至偉科技有限公司，處分價款為100,567仟元。

註3：投資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依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衡量之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攤銷差異。

註4：全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10月更名為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六 主要股東資訊：

股數：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持		股 份 比 例
	有 限 公 司	特 殊 股 份	
藍境有限公司	17,478,540		21.64%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95,267		12.74%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095,353		11.26%
財團法人基督敎信望愛基金會	4,589,767		5.68%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95,992		5.3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130,508		5.1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04,738	698,403	293,665	72.5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39,059	452,386	86,673	16.08
不動產、廠房及投資		33,644	91,779	58,135	172.79
其他無形資產		77	37,907	37,830	49,129.87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062	191,636	157,574	462.61
資產總額		1,011,580	1,472,111	460,531	45.53
流動負債		427,654	462,769	35,115	8.21
非流動負債		31,000	113,547	82,547	266.28
負債總額		458,654	576,316	117,662	25.65
股本		686,600	807,659	121,059	17.63
資本公積		59,361	223,792	164,431	277.00
保留盈餘		(191,171)	(205,981)	(14,810)	7.75
其他權益		(1,864)	29,678	31,542	1,692.17
非控制權益		-	40,647	40,647	100
庫藏股		-	-	-	-
股東權益總額		552,926	895,795	342,869	62.01

1.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其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新增合併子公司所致。
- (2) 不動產、廠房及投資、其他無形資產：主係新增合併子公司所致。
- (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主係增加超能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投資所致。
- (4)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新增長期借款所致。
- (5)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現金增資之股本溢價所致。
- (6) 其他權益增加：主係股權評價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所致。
- (7) 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新增合併子公司所致。

2.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63,350	1,017,451	654,101	180.02
營業成本	351,160	962,503	611,343	174.09
營業毛利	12,190	54,948	42,758	348.30
營業費用	57,426	86,473	29,047	50.58
營業利益(損失)	(45,236)	(31,525)	13,711	30.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453	31,426	21,973	232.44
稅前淨利(損)	(35,783)	(99)	35,684	99.72
所得稅費用(利益)	(11)	7,756	7,767	706.09
本年度淨利(損)	(35,772)	(7,855)	27,917	78.04
<p>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其主要原因說明如下：</p> <p>(1) 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主係新增合併子公司所致。</p> <p>(2) 營業成本增加：主係新增合併子公司所致。</p> <p>(3) 營業毛利增加：主係新增合併子公司所致。</p> <p>(4) 營業費用增加：主係新增合併子公司所致。</p> <p>(5)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係匯兌利益增加所致。</p> <p>(6) 稅前淨損減少：主係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損益之增加所致。</p> <p>(7) 本年度淨損減少：主係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損益及稅前淨(損)利之增加所致。</p>				

(三)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目前本公司未編製財務預測。

(四) 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最近二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對未來財務業無重大影響，唯本公司一向兢兢業業，誠信踏實專注本業經營，未來營運策略將以獲利為目標，本公司將致力於專業經營能力之提升，使產品線更趨完整，更將積極管理庫存，並隨時配合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及總體經濟之變遷作出適當因應。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項 目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2,439	(63,079)	(185,518)	(151.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133)	117,889	147,022	504.6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086)	81,748	101,834	506.99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因應收款項陸續於 110 年度收回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因合併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流入所致。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因 111 年度借款金額增加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況。

3.未來一年度(112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入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 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23,728	800,000	768,000	55,728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主要為營運相關活動。					
B.現金流出量：主係用於日常營運支出及償還銀行借款等。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拓展新產品業務代理並提升電子零組件業務經營績效，於 110 年 9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全公司)，並於 110 年 12 月 1 日以 108,539 仟元取得三全公司 30% 股權，於 111 年 1 月 3 日經三全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取得過半數之董事席位，並取得對三全公司之實質控制力；另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 18 元為收購價共計 117,643 仟元再取得三全公司 32.52% 股權，總持股比例提升至 62.52%。前述資本支出係由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對本公司財務影響應尚屬有限，未來將挹注本公司營收及增加獲利，對業務有實質助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投資 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82	資訊軟體批發零售及電子資料供應服務	線上支付業務成長產生之獲利。	—	無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89	電子產品及其零件買賣服務	代理產品電腦週邊商品業務之獲利。	—	無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4,456)	電子元件產品之經銷、代理	研發陶瓷基板金屬化製程產生之研發費用	未來將負責銷售感應晶片產品線以及陶瓷基板，產品為主要銷售大陸地區客戶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11年度利息費用為9,633仟元較110年度利息費用為5,275仟元增加4,358仟元，主要因利率上升及長期借款增加所致，惟並未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

2.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代理國外半導體零組件，採購及銷售多以美元計價，故匯率的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有直接的影響，除利用進銷項目金額產生互相沖抵，使匯率變動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外，並利用往來銀行提供之匯市變動資訊掌握匯兌時效，於新台幣兌美元呈貶值走勢時提前償還外幣負債或延緩結匯時點，或於匯率變動較大時將剩餘之資金在有利之情況下出售獲利，以因應匯率變動對公司營運所造成之影響。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另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半導體零件專業行銷通路，所涉及之技術有異於一般製造業著重於生產或研發能力，因此本公司在經營所需之主要技術層次，可由以下二個方面說明：

1.適時適量提供客戶所需之產品

就電子零組件通路商的角度而言，如何於適當時間提供客戶所需產品的種類和數量

係其最重要的服務，本公司為能快速提供完善的服務，特別提供客戶需要之業務、倉儲運送等支援。同時為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本司代理與經銷之品牌及產品均來自世界各主要電子零組件製造商，包含各類一般規格與特殊規格產品，可提供多種電子零組件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降低客戶採購人力與時間之成本。

2. 支援服務能力

對客戶而言，如何在其所生產的產品中使用適當的電子零組件，乃是其產品品質之提升與新產品之開發中重要的一環，而本公司以一專業通路商之角色，除提供銷售上的服務外，對於電子零組件之應用技術支援亦不斷從事專業人才之培訓及設備之投資，以期提供客戶最完整的服務。目前在台灣設有實驗室，培養專業應用技術工程師支援客戶作各項產品測試與設計之服務。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密切注意並掌握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營運的政策及法令，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相關制度。民國 111 年度相關法令的變化不大，對本公司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科技改變，隨時掌握市場變化，透過參展、網路、產業、貿易及公會所舉辦的相關會議等方式獲取產業資訊訊息，並配合擴展業務，提昇競爭優勢，精準掌握產業資訊之脈動，為未來創造更佳的業績。另延續網際網路、寬頻和無線通訊傳輸等技術的提升，本公司可進一步擴大建置與客戶及供應商間電子化交易平台，除可提升本公司服務價值外，亦可增加本公司之商機。

(六)資通安全管理

(1)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由資訊部統籌資安事宜，並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

本公司稽核室為資訊安全監理之督導單位，由稽核室負責督導內部資安執行狀況，定期查核如有發現缺失，由權責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2)資訊安全政策

為了增進公司資通訊作業安全及穩定運作，提供安全的資通訊服務，確保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依內部稽核控制的資訊循環辦法做為公司資通安全查核原則。公司所有同仁均有義務及責任，遵守資訊安全相關規範，維護公司資訊安全，確保公司之資料、資訊系統、設備及網路之安全維運，避免遭受各種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竊取、破壞等事故威脅，降低可能危害；於遭受惡意攻擊、破壞或不當使用等緊急事故發生時，亦能迅速作必要之應變處置，盡力在最短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以降低事故可能影響及危害本公司業務運作之損害程度；並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電腦化作業環境，以確保本公司電腦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之資通安全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目前尚未投保資訊安全防護保險，惟訂有內部稽核控制的資訊循環辦法，

其中針對實體及環境安全、網路及電腦安全、系統存取控制、系統的永續運作均有依作業規範確實執行。

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誠信的永續經營原則，並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請參閱第 46 頁。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廠商主要係為代理電子零組件之原廠供應商，未相對集中於特定廠商，並積極於國內外尋找其他適合供應商，評估引進適合的新代理的產品線。本公司產品銷售係依客戶營運狀況對其進行銷售調整，惟針對未來產業的成長趨勢，進一步透過銷貨產品多元化及積極開發引進新客源，期更能維持公司穩健的營運結果。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資安風險評估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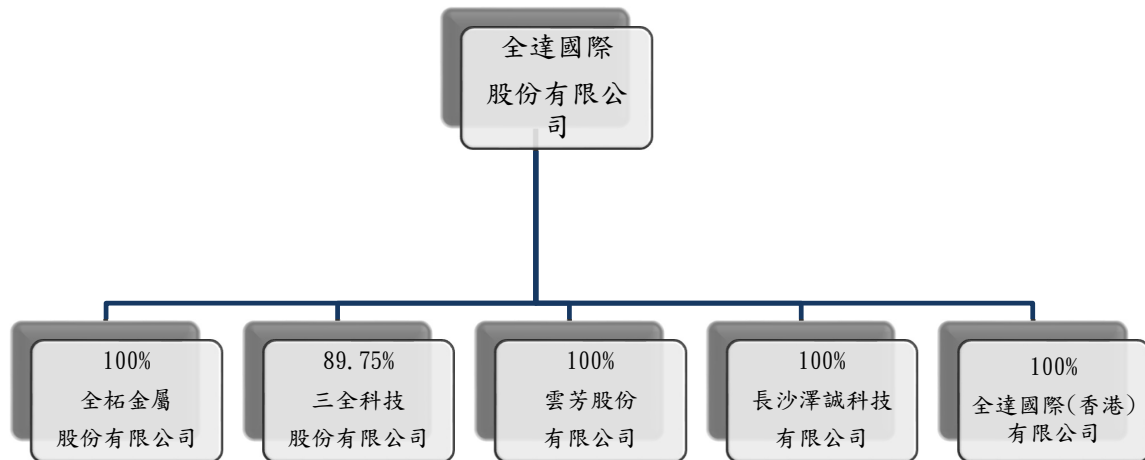
1. 本公司設置資訊處負責資訊安全風險管理。
2. 制訂「資訊設備及軟體管理辦法」、「應用軟體維運作業程序」及「系統異常復原處理程序」等，並每年定期評估查核，以確保其執行有效性。
3. 建置防火牆、安裝防毒軟體及垃圾郵件過濾軟體，以管控及維持公司電腦、郵件及 ERP 系統正常之運作。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註)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88.06.09	Unit 138, 1/F., Palm Springs Commercial Centre, Palm Springs Boulevard, Yuen Long, N. T., Hong Kong	港幣 28,200 仟元	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109.12.28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之1號(2樓)	新台幣 5,000 仟元	菸酒批發零售 飲料食品什貨批發零售 醫療器材批發零售
全拓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110.12.24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531之1號(2樓)	新台幣 50 仟元	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長沙澤誠科技有限公司	110.4.23	湖南省長沙市隆平高科技園隆園5路2號	人民幣 500 萬元	電子元件產品之經銷、代理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2.24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360巷15號8樓之1	新台幣 200,997 仟元	電子產品及其零件買賣服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電子材料批發買賣業：

電子零組件材料之買賣。

(2)國際貿易業：

上開產品之外銷出口貿易。

(3)菸酒、飲料食品、什貨及醫療器材批發零售業：

上開產品之批發零售買賣。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其明細請詳如前揭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一覽表所示。

2. 整體關係企業往來分工情形：

以控制公司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為產品之主要提供地，共同負責海外各地之產品經銷及售後服務。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股；%)	
			股數	持股比例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涂俊榮	28,200,000	100.00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涂俊榮	500,000	100.00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涂俊榮	5,000	100.00
長沙澤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涂俊榮	不適用	100.00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王凱元	18,040,111	89.75

(六)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損)	本期淨利(損) (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稅後)
全達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111,052	8,660	0	8,660	0	0	(6)	-
雲芳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3,795	19,444	4,351	0	0	(651)	(0.13)
全柘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50	49	0	49	0	0	(5,630)	(1,126)
長沙澤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170	24,292	7,043	17,249	8,750	(4,465)	(4,456)	-
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97	505,973	183,147	322,826	675,060	19,533	23,526	1.17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71 ~ 139 頁。

(八)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為拓展新產品業務代理並提升電子零組件業務經營績效，於 110 年 9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全公司)，並於 110 年 12 月 1 日以 108,539 仟元取得三全公司 30% 股權，於 111 年 1 月 3 日經三全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取得過半數之董事席位，並取得對三全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 18 元為收購價共計 117,643 仟元再取得三全公司 32.52% 股權，總持股比例提升至 62.52%。

本公司於 111 年度辦理受讓三全公司股份，業經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10 月 12 日證櫃監字第 1110202691 號函申報生效，嗣以 111 年 10 月 19 日為股份交換基準日，換股完成後再取得三全公司 27.23% 股權，總持股比例為 89.75%。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涂 俊 榮



